



中國語文

一九五四年 六月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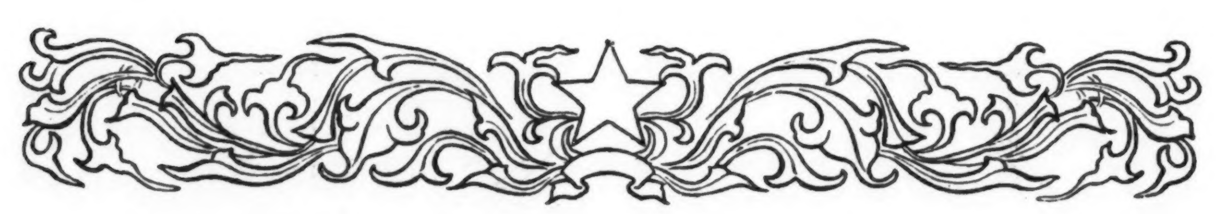


24

中國語文雜誌社編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



中國語文 一九五四年 六月號 目錄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草案

（一九五四年六月十四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第三十次會議通過）

目　錄

序　言

中國人民經過一百多年的英勇奮鬥，終於在中國共產黨領導下，在一九四九年取得了反對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和官僚資本主義的人民革命的偉大勝利，因而結束了長時期被壓迫、被奴役的歷史，建立了人民民主專政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人民民主制度，也就是新民主主義制度，保證我國能够通過和平的道路消滅剝削和貧困，建成繁榮幸福的社會主義社會。

從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到社會主義社會建成，這是一個過渡時期。國家在過渡時期的總任務，是逐步實現國家的社會主義工業化，逐步完成對農業、手工業和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我國人民在過去幾年內已經勝利地進行了改革土地制度、抗美援朝、鎭壓反革命分子、恢復國民經濟等大規模的鬥爭，這就爲有計劃地進行經濟建設、逐步過渡到社會主義社會準備了必要的條件。

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年　月　日在首都北京，莊嚴地通過我國的第一個憲法。這個憲法以一九四九年的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爲基礎，又是共同綱領的發展。這個憲法鞏固了我國人民革命的成果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以來政治上、經濟上的新勝利，並且反映了國家在過渡時期的根本要求和廣大人民建設社會主義社會的共同願望。

我國人民在建立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偉大鬥爭中已經結成以中國共產黨爲領導的各民主階級、各民主黨派、各人民團體的廣泛的人民民主統一戰綫。今後在動員和團結全國人民完成國家過渡時期總任務和反對內外敵人的鬥爭中，我國的人民民主統一戰綫將繼續發揮它的作用。

我國各民族已經團結成爲一個自由平等的民族大家庭。在發揚各民族間的友愛互助、反對帝國主義、反對各民族內部的人民公敵、反對大民族主義和地方民族主義的基礎上，我國的民族團結將繼續加强。國家在經濟建設和文化建設的過程中將照顧各民族的需要，而在社會主義改造的問題上將充分注意各民族發展的特點。

我國同偉大的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同各人民民主國家已經建立了牢不可破的友誼，我國人民同全世界愛好和平的人民的友誼也日見增進，這種友誼將繼續發展和鞏固。我國根據平等、互利、互相尊重領土主權的原則同任何國家建立和發展外交關係的政策，已經獲得成就，今後將繼續貫徹。在國際事務中，我國堅定不移的方針是爲世界和平和人類進步的崇高目的而努力。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是工人階級領導的、以工農聯盟爲基礎的人民民主國家。

第二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切權力屬於人民。人民行使權力的機關是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和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和其他國家機關，一律實行民主集中制。

第三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是統一的多民族的國家。

各民族一律平等。禁止對任何民族的歧視和壓迫，禁止破壞各民族團結的行爲。

各民族都有發展自己的語言文字的自由，都有保持或者改革自己的風俗習慣和宗教信仰的自由。

各少數民族聚居的地方實行區域自治。各民族自治地方都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分。

第四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依靠國家機關和社會力量，通過社會主義工業化和社會主義改造，保證逐步消滅剝削制度，建立社會主義社會。

第五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生產資料所有制現在有下列各種：國家所有制，即全民所有制；合作社所有制；個體勞動者所有制；資本家所有制。

第六條 國營經濟是全民所有制的社會主義經濟，是國民經濟中的領導力量和國家實現社會主義改造的物質基礎。國家保證優先發展國營經濟。

礦藏、水流，由法律規定爲國有的森林、荒地和其他資源，都屬於全民所有。

第七條 合作社經濟是勞動羣衆集體所有制的社會主義經濟，或者是勞動羣衆部分集體所有制的半社會主義經濟。勞動羣衆部分集體所有制是組織個體農民、個體手工業者和其他個體勞動者走向勞動羣衆集體所有制的過渡形式。

國家保護合作社的財產，鼓勵、指導和幫助合作社經濟的發展，並且以發展生產合作爲改造個體農業和個體手工業的主要道路。

第八條 國家依照法律保護農民的土地所有權和其他財產所有權。

國家指導和幫助個體農民增加生產，並且鼓勵他們根據自願的原則組織生產合作、供銷合作和信用合作。

國家對富農經濟採取限制和逐步消滅的政策。

第九條 國家依照法律保護手工業者和其他非農業的個體勞動者的生產資料所有權和其他財產所有權。

國家指導和幫助個體手工業者和其他非農業的個體勞動者改善經營，並且鼓勵他們根據自願的原則組織生產合作和供銷合作。

第十條 國家依照法律保護資本家的生產資料所有權和其他財產所有權。

國家對資本主義工商業採取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國家通過國家行政機關的管理、國營經濟的領導和工人羣衆的監督，利用資本主義工商業的有利於國計民生的積極作用，限制它們的不利於國計民生的消極作用，鼓勵和指導它們轉變爲各種不同形式的國家資本主義經濟，逐步以全民所有制代替資本家所有制。

國家禁止資本家的危害公共利益、擾亂社會經濟秩序、破壞國家經濟計劃的一切非法行爲。

第十一條 國家保護公民的合法收入、儲蓄、房屋和各種生活資料的所有權。

第十二條 國家依照法律保護公民的私有財產的繼承權。

第十三條 國家爲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按照法律規定的條件，對城鄉土地和其他生產資料實行徵購、徵用或者收歸國有。

第十四條 國家禁止任何人利用私有財產破壞公共利益。

第十五條 國家用經濟計劃指導國民經濟的發展和改造，使生產力不斷提高，以改進人民的物質生活和文化生活，鞏固國家的獨立和安全。

第十六條 勞動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一切有勞動能

力的公民的光榮事情。國家鼓勵公民在勞動中的積極性和創造性。

第十七條　一切國家機關必須依靠人民羣衆，經常保持同羣衆的密切聯系，傾聽羣衆的意見，接受羣衆的監督。

第十八條　一切國家機關工作人員必須効忠人民民主制度，服從憲法和法律，努力爲人民服務。

第十九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保衛人民民主制度，保護公民的安全和權利，鎮壓一切叛國的和反革命的活動，懲辦一切賣國賊和反革命分子。

國家依照法律在一定時期內剝奪封建地主和官僚資本家的政治權利，同時給以生活出路，使他們在勞動中改造成爲自食其力的公民。

第二十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武裝力量屬於人民，它的任務是保衛人民革命和國家建設的成果，保衛國家的安全和領土主權的完整。

第二章　國家機構

第一節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第二十一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是最高國家權力機關。

第二十二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是行使國家立法權的唯一機關。

第二十三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由省、直轄市、少數民族、軍隊和華僑選出的代表組成。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名額和代表產生辦法由選舉法規定。

第二十四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每屆任期四年。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任期屆滿的一個月以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必須完成下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的選舉。如果遇到不能進行選舉的非常情況，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可以延長任期到下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選出爲止。

第二十五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會議每年舉行一次，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召集。如果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認爲必要，或者有五分之一的代表提議，可以臨時召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會議。

第二十六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舉行會議的時候，選舉主席團主持會議。

第二十七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行使下列職權：

（一）修改憲法；
（二）制定法律；
（三）監督憲法的實施；
（四）選舉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副主席；
（五）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的提名，決定國務院總理的人選，根據國務院總理的提名，決定國務院組成人員的人選；
（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的提名，決定國防委員會副主席和委員的人選；
（七）選舉最高人民法院院長；
（八）任命總檢察長；
（九）決定國民經濟計劃；
（十）審查和批准國家的預算和決算；
（十一）批准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劃分；
（十二）決定大赦；
（十三）決定戰爭和和平的問題；
（十四）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認爲應當由它行使的其他職權。

第二十八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有權罷免下列人員：

（一）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副主席；
（二）國務院總理、副總理、各部部長、各委員會主任、秘書長；
（三）國防委員會副主席和委員；
（四）最高人民法院院長；
（五）總檢察長。

第二十九條　憲法的修改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以三分之二的多數通過。

法律和其他議案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以過半數通過。

第三十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是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的常設機關。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選出下列人員組成：

委員長，

副委員長若干人，

秘書長，

委員若干人。

第三十一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行使下列職權：

（一）主持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的選舉；

（二）召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會議；

（三）解釋法律；

（四）制定法令；

（五）監督國務院、最高人民法院和總檢察長的工作；

（六）撤銷國務院和下級人民代表大會同憲法、法律和法令相抵觸的決議和命令；

（七）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閉會期間，決定國務院副總理、各部部長、各委員會主任、秘書長的個別任免；

（八）任免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長；

（九）任免副總檢察長；

（十）決定駐外全權代表的任免；

（十一）決定同外國締結的條約的批准和廢除；

（十二）規定軍人和外交人員的銜級和其他專門銜級；

（十三）規定和決定授予國家的勳章和榮譽稱號；

（十四）決定特赦；

（十五）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閉會期間，如果遇到國家遭受武裝侵犯或者必須履行國際間共同防止侵略的條約的情況，決定戰爭狀態的宣佈；

（十六）決定全國總動員或者局部動員；

（十七）決定全國或者部分地區的戒嚴；

（十八）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第三十二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行使職權到下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選出新的常務委員會爲止。

第三十三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對全
人民代表大會負責並報告工作。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有權罷免全國人
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的組成人員。

第三十四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設立民族委員會，
法案委員會，預算委員會，代表資格
查委員會和其他需要設立的委員會。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設立的各種委
會，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閉會期間，受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的領導。

第三十五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設立的各種委員
進行調查和審查工作的時候，一切有
的國家機關，人民團體和公民都有義
向這些委員會提供必要的材料。

第三十六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有權向國務
或者國務院各部，各委員會提出質問，
受質問的機關必須負責答覆。

第三十七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非經全國人
民代表大會許可，在全國人民代表大
閉會期間非經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
員會許可，不受逮捕或者審判。

第三十八條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受原選舉單
的監督。原選舉單位有權按照法律規
的程序隨時撤換本單位選出的代表。

第二節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

第三十九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由全國人民代
大會選舉。有選舉權和被選舉權的年
三十五歲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可以
選爲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任期四年。

第四十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根據全國人民
表大會的決定和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
委員會的決定，公佈法律和法令，任
國務院總理，副總理，各部部長，各
員會主任，秘書長，任免國防委員會
主席，委員，授予國家的勳章和榮譽
號，發佈大赦令和特赦令，發佈戒嚴
宣佈戰爭狀態，發佈動員令。

第四十一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對外代表中華
民共和國，接受外國使節；根據全國
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的決定，派遣
召回駐外全權代表，批准同外國締結
條約。

四十二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統率全國武裝力量，担任國防委員會主席。

四十三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在必要的時候召開最高國務會議，並担任最高國務會議主席。

最高國務會議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副主席、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委員長、國務院總理和其他有關人員參加。

最高國務會議對於國家重大事務的意見，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提交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國務院或者其他有關部門討論並作出決定。

四十四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副主席協助主席工作。副主席受主席的委託，可以代行主席的部分職權。

中華人民共和國副主席的選舉和任期，適用憲法第三十九條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的選舉和任期的規定。

四十五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副主席行使職權到下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選出的下一任主席、副主席就職爲止。

四十六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因爲健康情況長期不能工作的時候，由副主席代行主席的職權。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缺位的時候，由副主席繼任主席的職位。

第三節　國務院

四十七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即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是最高國家權力機關的執行機關，是最高國家行政機關。

四十八條　國務院由下列人員組成：

總理，

副總理若干人，

各部部長，

各委員會主任，

秘書長。

國務院的組織由法律規定。

四十九條　國務院行使下列職權：

（一）根據憲法、法律和法令，規定行政措施，發佈決議和命令，並且審查這些決議和命令的實施情況；

（二）向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或者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提出議案；

（三）統一領導各部和各委員會的工作；

（四）統一領導全國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的工作；

（五）改變或者撤銷各部部長、各委員會主任的不適當的命令和指示；

（六）改變或者撤銷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的不適當的決議和命令；

（七）執行國民經濟計劃和國家預算；

（八）管理對外貿易和國內貿易；

（九）管理文化、教育和衛生工作；

（十）管理民族事務；

（十一）管理華僑事務；

（十二）保護國家利益，維護公共秩序，保障公民權利；

（十三）管理對外事務；

（十四）領導武裝力量的建設；

（十五）按照法律規定的範圍和程序任免行政人員；

（十六）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和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第五十條　總理領導國務院的工作，主持國務院會議。

副總理協助總理工作。

第五十一條　各部部長和各委員會主任負責管理本部門的工作。各部部長和各委員會主任在本部門的權限內，根據法律、法令和國務院的決議、命令，可以發佈命令和指示。

第五十二條　國務院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負責並報告工作；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閉會期間，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負責並報告工作。

第四節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和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

第五十三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行政區域劃分如下：

（一）全國分爲省、自治區、直轄市；

（二）省、自治區分爲自治州、縣、自治縣、市；

（三）縣、自治縣分爲鄉、民族鄉、鎮。

直轄市和較大的市分爲區。自治州分爲縣、自治縣、市。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都是民族自治地方。

第五十四條　省、直轄市、縣、市、市轄區、鄉、民族鄉、鎮設立人民代表大會和人民委員會。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設立自治機關。自治機關的組織和工作由憲法第二章第五節規定。

第五十五條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都是地方國家權力機關。

第五十六條　省、直轄市、縣設區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代表由下一級人民代表大會選舉；不設區的市、市轄區、鄉、民族鄉、鎮的人民代表大會代表由選民直接選舉。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名額和代表產生辦法由選舉法規定。

第五十七條　省人民代表大會每屆任期四年。直轄市、縣、市、市轄區、鄉、民族鄉、鎮的人民代表大會每屆任期兩年。

第五十八條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在本行政區域內，保證法律、法令的遵守和執行，規劃地方的經濟建設、文化建設和公共事業，審查和批准地方的預算和決算，保護公共財產，維護公共秩序，保障公民權利，保障少數民族的平等權利。

第五十九條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選舉並且有權罷免本級人民委員會的組成人員。

縣級以上的人民代表大會選舉並且有權罷免本級人民法院院長。

第六十條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按照法律規定的權限和上級人民代表大會的決議通過和發佈決議。

民族鄉的人民代表大會按照法律規定的權限，可以採取適合民族特點的具體措施。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有權改變或
撤銷本級人民委員會的不適當的決議
命令。

縣級以上的人民代表大會有權改變
者撤銷下級人民代表大會、人民委員
的不適當的決議和命令。

第六十一條　省、直轄市、縣、設區的市的人民
表大會代表受原選舉單位的監督；不
區的市、市轄區、鄉、民族鄉、鎮的人
民代表大會代表受選民的監督。地方各
級人民代表大會代表的選舉單位和選
有權按照法律規定的程序隨時撤換自
選出的代表。

第六十二條　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是地方各級人
代表大會的執行機關，都是地方國家
政機關。

第六十三條　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分別由省長、
長、縣長、區長、鄉長、鎮長各一人，
副省長、副市長、副縣長、副區長、
鄉長、副鎮長各若干人和委員各若干
組成。

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每屆任期同本
人民代表大會每屆任期相同。

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的組織由法律
定。

第六十四條　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按照法律規定
權限管理本行政區域的行政工作。

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執行本級人民
表大會的決議和上級國家行政機關的
議和命令。

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按照法律規定
權限發佈決議和命令。

第六十五條　縣級以上的人民委員會領導所屬各
作部門和下級人民委員會的工作，按
法律規定的範圍和程序任免行政人員。

縣級以上的人民委員會有權停止下
人民代表大會的不適當的決議的執行，
有權改變或者撤銷所屬各工作部門和
級人民委員會的不適當的決議和命令。

第六十六條　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都對本級人民
表大會和上級國家行政機關負責並報
工作。

全國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都是國務
統一領導下的國家行政機關，都服從

務院。

第五節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機關

第六十七條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的組織，應當根據憲法第二章第四節規定的關於地方國家機關的組織的基本原則。自治機關的形式可以按照實行區域自治的民族大多數人民的意願規定。

第六十八條　在多民族雜居的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中，各有關民族都應當有適當名額的代表。

第六十九條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行使憲法第二章第四節規定的地方國家機關的職權。

第七十條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按照憲法和法律規定的權限行使自治權。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按照法律規定的權限管理本地方的財政。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按照國家的軍事制度組織本地方的公安部隊。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可以按照當地民族的政治、經濟和文化的特點，制定自治條例和單行條例，報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批准。

第七十一條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在執行職務的時候，使用當地民族通用的一種或者幾種語言文字。

第七十二條　各上級國家機關應當充分保障各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行使自治權，並且幫助各少數民族發展政治、經濟和文化的建設事業。

第六節　法院和檢察機關

第七十三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和依照法律設立的專門法院行使審判職權。

第七十四條　最高人民法院和地方各級人民法院院長任期四年。

最高人民法院和地方各級人民法院的組織由法律規定。

第七十五條　各級人民法院審判案件依照法律實行人民陪審員制度。

第七十六條　各級人民法院審理案件，除法律規定的特別情況外，一律公開進行。被告人有權獲得辯護。

第七十七條　各民族公民都有用本民族語言文字進行訴訟的權利。人民法院對於不通曉當地通用的語言文字的當事人，應當爲他們翻譯。

在少數民族聚居或者多民族雜居的地區，人民法院應當用當地通用的語言進行審訊，用當地通用的文字發佈判決書、佈告和其他文件。

第七十八條　各級人民法院獨立進行審判，只服從法律。

第七十九條　最高人民法院是最高審判機關。

最高人民法院監督地方各級人民法院的審判工作。

第八十條　最高人民法院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負責並報告工作；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閉會期間，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負責並報告工作。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對本級人民代表大會負責並報告工作。

第八十一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總檢察長對於國務院所屬各部門、地方各級國家行政機關、國家機關工作人員和公民是否遵守法律，行使最高檢察職權。

第八十二條　總檢察長任免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檢察長。縣、市、自治州、自治縣的檢察長由省，自治區的檢察長提請總檢察長批准任免。

總檢察長和地方各級檢察長任期四年。

檢察機關的組織由法律規定。

第八十三條　地方各級檢察機關獨立行使職權，不受地方國家機關的干涉。

地方各級檢察長服從上級檢察長的領導，並且一律服從總檢察長的領導。

第八十四條　總檢察長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負責並報告工作；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閉會期間，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負責並報告工作。

第三章　公民的基本權利和義務

第八十五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

第八十六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年滿十八歲的公民，不分民族、種族、性別、職業、社會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財產狀況，居住期限，都有選舉權和被選舉權。但是有精神病的人和依照法律被剝奪選舉權和被選舉權的人除外。

婦女有同男子平等的選舉權和被選舉權。

第八十七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有言論，出版、集會、結社、遊行、示威的自由。國家供給必需的物質上的便利，以保證公民享受這些自由。

第八十八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有宗教信仰的自由。

第八十九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任何公民，非經法院決定或者檢察長批准，不受逮捕。

第九十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通信秘密受法律的保護。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有居住和遷徙的自由。

第九十一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有勞動的權利。國家通過國民經濟有計劃的發展，逐步擴大勞動就業，改善勞動條件和工資待遇，以保證公民享受這種權利。

第九十二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者有休息的權利。國家規定工人和職員的工作時間和休假制度，逐步擴充勞動者休息和休養的物質條件，以保證勞動者享受這種權利。

第九十三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者在年老、疾病或者喪失勞動能力的時候，有獲得物質幫助的權利。國家舉辦社會保險、社會救濟和羣衆衞生事業，並且逐步擴大這些設施，以保證勞動者享受這種權利。

第九十四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有受教育的權利。國家設立並且逐步擴大各種學校和其他文化教育機關，以保證公民享受這種權利。

國家特別關懷青年的體力和智力的發展。

第九十五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障公民進行科學
究、文學藝術創作和其他文化活動的
由。國家對於從事科學、教育、文學
藝術和其他文化事業的公民的創造性
作，給以鼓勵和幫助。

第九十六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在政治的、經
的、文化的、社會的和家庭的生活各方
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權利。

婚姻、家庭、母親和兒童受國家的
護。

第九十七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對於任何違法
職的國家機關工作人員，有向各級國
機關提出書面控訴或者口頭控訴的
利。由於國家機關工作人員侵犯公民
利而受到損失的人，有取得賠償的
利。

第九十八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保護國外華僑的正
的權利和利益。

第九十九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對於任何由於擁護
義事業、參加和平運動、進行科學工
而受到迫害的外國人，給以居留的
利。

第一百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必須遵守憲法
法律，遵守勞動紀律，遵守公共秩序，
尊重社會公德。

第一百零一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公共財產神聖不
侵犯。愛護和保衛公共財產是每一個
民的義務。

第一百零二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有依照法律納
的義務。

第一百零三條　保衛祖國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每一個
民的神聖職責。

依照法律服兵役是中華人民共和國
民的光榮義務。

第四章　國旗、國徽、首都

第一百零四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旗是五星紅旗。

第一百零五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徽，中間是五星
耀下的天安門，周圍是穀穗和齒輪。

第一百零六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首都是北京。

認眞地研究、討論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草案

韋　慤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草案已經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第三十次會議上通過，並於一九五四年六月十五日公佈了。全國人民正爲着這個憲法草案的公佈而歡欣鼓舞！

遵照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關於公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草案"的決議》，在各級人民政府的主持下，全國人民就要組織起來討論這個憲法草案，並提出修改的意見。這是我們的權利，也是我們的義務。只有在中國共產黨和毛主席領導的人民政權之下，我們才有討論憲法草案和提出修改意見的權利，我們應該十分看重這個權利，積極地和熱烈地參加這個憲法草案的學習和討論，並盡我們的理解力所及，提出建設性的修改意見，供憲法起草委員會的參考。

這個憲法草案是很好的政治學習的教材。它把中國人民在中國共產黨和毛主席的領導下，所取得的人民革命的偉大勝利的成果，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來的輝煌成就肯定下來；它把過渡時期總任務的根本要求確定下來；它把我國人民民主制度的機構和公民的基本權利規定下來；它把蘇聯和各人民民主國家憲法的精神和基本原則跟中國的實際結合起來。我們通過這個憲法草案的學習和討論，對於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政治、經濟理論，對於中國人民革命鬥爭，對於過渡時期的總任務，對於人民民主制度的優越性，將有更深入的了解，更深刻的認識，從而提高我們的社會主義覺悟，加强我們的工作積極性，爲勝利地完成建設社會主義社會的光榮任務而奮鬥。

爲幫助兄弟民族創立文字而努力

羅常培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第二百一十七次政務會議批准了《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文化教育委員會民族語言文字研究指導委員會及中央人民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關於幫助尙無文字的民族創立文字問題的報告》，這是我國民族工作和語文工作上一件具有重大歷史意義的事情。它指示了咱們民族語文工作的具體方向和道路，並且爲兄弟民族的文化建設事業提出了保證。

大家知道，"不識字的人立於政治之外，必須首先教他們識字❶，""識字程度乃是發展任何文化程度的基礎❷。"顯然，幫助兄弟民族創立本族人民容易學習、容易使用，並且能够代表自己語言的文字，是促進他們普及教育、有效地學習新的科學技術的重要因素。這對於幫助兄弟民族提高文化水平，以便跟大家共同建設社會主義社會，是有非常重大的意義的。

爲兄弟民族創立文字，是幾千年從來沒有過的創舉。在這一方面咱們還毫無經驗。首先咱們應該認識到尙無文字的各民族語言的複雜情況和某些民族中方言分歧的情況。在確定文字的基礎方言的時候，必須進行精密的、普遍的調查研究。既然要考慮這個民族政治經濟集中的條件，又得考慮他們文化發展的前途；同時必須在科學的基礎上找出各方言區間的內部對應規律，做爲確定文字的基礎方言的根據。

偉大的中國人民解放鬥爭的勝利，在我國一切民族的命運上，在他們的政治經濟生活和文化生活上，引起了根本的變革，這不能不在他們語言的詞彙方面產生巨大的影響。因此在擬訂文字方案的同時，還須考慮到民族語言日益豐富和全面發展的前途，對於創製新詞，處理借詞，以及編寫教科書、詞典和語法等一連串的題都得根據深入的調查研究，逐漸解決。各兄弟民族對文字的要求是迫切的，但創立文字是百年大計，不可率急躁。所以咱們一方面必須積極地熱心地集中力量去做；一方面又必須謹慎小心、有計劃、有步驟地按着務院的指示，穩步前進。

任務是艱巨的，特別就目前的條件來說，咱們的人力跟所面臨的任務是遠不相稱的。眼前國內語文工作的主要項目，除了幫助兄弟民族創立文字以外，還有漢字改革、文學語言規範化、近幾十年來詞彙和語法發展的研究、漢語方言調查、漢語史研究等等工作都需要分大量的人力。幹部缺乏的問題是十分嚴重的。因此全國文工作者必須團結起來，作適當合理的分工，發揚集體主義的精神，反對分散，反對單幹。還必須根據國家需要，全面考慮，大力培養幹部，擴大語文工作者的隊伍，在民族語文工作方面特別要培養本民族的幹部，同參加這一具有歷史意義的工作。

斯大林在《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中所提"從氏族語言到部落語言，從部落語言到部族語言，從部族語言到民族語言"❸的發展過程，以及馬克思的名言："方言集中爲統一的民族語言是由經濟和政治的集中來決定的❹"，都是咱們調查研究時的指南；蘇聯爲各少數民族創立文字的經驗是咱們學習的榜樣。特別是蘇聯北方和中亞許多民族的過去情況跟咱們國內許多民族的現在情況好些相似的地方，蘇聯語言學家不但在種種具體實際的問題上積累了豐富的經驗，並且有許多經驗已經總結提高爲科學的理論。學習蘇聯先進的經驗和理論，可使咱們少走很多彎路。蘇聯科學所以能成爲巨大的創造力量，成爲社會進步最重要的因素之一，所以能成爲一切國家進步學者工作的典範，就是因爲它是忠實地爲人民服務的：理論照亮了實踐的道路，而實踐又回過頭來豐富、發展了科學的理論。

當然，對於我國各民族語言的具體情況做深入的了解和科學的分析還是十分必要的。只有大量掌握材料，在一定的理論指導下進行精深的研究，找出這個語言中的重要規律，才有可能很好地解決在創立文字過程中所提出的問題。咱們要想爲漢藏語系各語言的歷史比較研究開闢園地，向世界語言學作出貢獻，今天的工作也有不可忽視的意義。

最後應該强調地指出：過去四年中，我們的語文工作者們初步做了一些工作，這些細微的成績和收穫跟黨和政府的領導與支持是分不開的。今後在中央的明確指示下，工作逐漸展開，我們一方面必須總結過去工作的經驗，做爲指導未來工作的準繩；一方面更需要黨和各級政府加强對這一工作的領導！

這次政務會議討論批准了《關於幫助尙無文字的民族創立文字問題的報告》，並對於有關的各項工作做了明確的指示，確定了分工的原則。政務院指示，必須對報告中提出的辦法加以審愼研究，然後擬訂計劃和訂出一兩個民族中創立文字的具體方案，先行試辦，並應繼續了解情况，及時總結經驗，以便在事實證明這些辦法確實可行，而且其他條件也比較成熟時，逐漸地在別的民族中進行。這一指示完全正確。兄弟民族語文工作者應該堅決地按照政務院的指示，動員一切力量，積極熱心地，但是穩步愼重地進行。

任務是光榮而艱巨的，它是國家在向社會主義過渡的時期的建設事業的一部分，也是偉大的毛澤東民族政策具體實施的一部分，兩千多萬兄弟民族人民正在期待着這一工作的早日展開，同志們，讓咱們携起手來努力前進吧！

---

❶ 列寧語，引見《蘇聯的掃除文盲運動和工人教育》3頁。

❷ 斯大林語，引見《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建設》高級組第二册，97頁。

❸ 《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本9頁。

❹ 同上書，12頁。



論漢族標準語

王　力

斯大林關於語言學的天才著作，不但對於蘇聯語言學的發展有重大的意義，而且對於全世界語言學，特別是對中國語言學的發展，也有重大的意義。就蘇聯來說，斯大林把語言學從馬爾的錯誤中解放出來；就中國來說，斯大林的這些著作發表在中國大陸全部解放的第二年，正當咱們打算開始學習馬爾及其"學生們"的語言"新學說"的時候，斯大林告訴咱們"此路不通"，防止了咱們走上這一段彎路。從積極方面說，斯大林教導咱們把馬克思主義灌輸到語言學中去。當前中國語言學所應該研究的問題，如有關文字改革、語法、詞典學、漢語史、漢語方言、少數民族語言等問題，都應該在斯大林語言學著作的光輝照耀下進行研究。本文所討論的漢族標準語的問題，也必須以斯大林的學說爲根據。關於這個問題，雖然也曾引起爭論，但是咱們有了斯大林關於語言發展方面的教導作爲共同尺度，相信不久必將得到一個正確的結論。

一

沒有人懷疑標準語的必要性。中國人民的空前團結和統一，使大家感覺得迫切需要一種統一的語言。漢族的民族共同語首先成爲問題的中心，因爲如果漢族有了共同的語言，中國各民族之間也就有了交際上的共同語言。

爭論的焦點在於用北京話作爲標準語呢，還是用普通話作爲標準語。爲了討論的方便起見，我們暫時拿方言代替北京話，用共同語代替標準語來進行討論，也就是先討論方言是否可以成爲民族共同語的問題。

關於這一點，斯大林有了非常明確的指示。他說：

"相反地，地方('地域')方言，是替人民羣衆服務，並且有自己的語法構造和基本詞彙。因此，某些地方方言在民族形成過程中可以成爲民族語言底基礎並發展爲獨立的民族語言。例如，對於成爲了俄羅斯民族語言基礎的俄羅斯語言中的庫爾斯克—奧勒爾方言，情形就是如此。……至於說到這些語言中的其他方言，那末它們喪失了自己的獨特性，溶入這些語言中，並在這些語言中消滅了❶。"

由此看來，方言是肯定可以成爲民族共同語的。現在再提出一個問題：地點方言❷(如北京話)是不是也可以成爲民族共同語呢？答案也是肯定的。民族共同語固然可以由地方方言形成，但是，地方方言往往包括着許多地點方言。可以說，地點方言是地方方言的具體表現。假使沒有地點方言，地方方言也就不存在了。在同一方言區域內，甲地的地點方言和乙地的地點方言的差別是很小的，有時候小到令人不能覺察(至少是別的方言區域的人不能覺察)的程度。因此，我們說某一地方方言成爲民族共同語，也就意味着某一些地點方言成爲民族共同語。但是，在這一種形成了民族語言的方言裏面，也必然有一個地點方言作爲它的典型的代表。例如成爲俄羅斯民族語言基礎的雖然是庫爾斯克—奧勒爾方言，但是庫爾斯克—奧勒爾方言却以莫斯科話爲代表；成爲烏克蘭民族語言基礎的雖然是坡爾塔發—基輔方言，但是坡爾塔發—基輔方言却以基輔話爲代表。又如成爲法蘭西民族語言的基礎的雖然是法蘭西島方言❸，但是法蘭西島方言却以巴黎話爲代表。找出了一個作爲代表的地點方言，那麼民族共同語才眞正具體化了。

現在談到標準語了。標準語和民族共同語的涵義並不完全相同。標準語是在民族共同語的基礎上更進一步，它是加了工的和規範化了的民族共同語。漢族需要民族共同語，同時也需要標準語。有了標準語，民族共同語就會更加統一，更加鞏固。事實上，民族共同語本身也是民族對於語言規範化的要求所促成的。阿瓦涅梭夫教授在援引了斯大林關於方言發展爲民族語言的理論之後，加以闡發說："這就是說，從民族語言形成的時代起，新的方言差別已經逐漸停止其形成。舊的方言差別在頗大限度內保持着它們的穩固

---

❶ 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本，43—44頁。(這裏把"文法"寫作"語法"。)

❷ 地點方言和地方方言不同。地方方言是指整個方言區域的語言來說的，例如北方話、吳語、粵語等。地點方言是指某一地點的方言，特別是指某一城市的方言，如北京話、上海話、廣州話等。

❸ 法蘭西島(Ile-de-France)是古國名，十五世紀是一個省，包括現代法國的 Aisne, Oise, Seine, Seine-et-Oise, Seine-et-marne 等地區和 Somme 的一部分。

性，也總不免逐漸開始遭受民族語言的規範的影響，喪失了它的獨立性，溶入這個語言中，並在這個語言中消滅了❹。”阿瓦涅梭夫教授說得很對，方言差別之所以逐漸喪失了它們的獨立性，正是由於遭受民族語言的規範的影響。咱們正需要擴大這一種影響，使民族共同語更加統一，更加鞏固。因此，我們强調標準語的建立和推行。

普通話能否成爲民族共同語呢？如果所謂普通話是指城市中五方雜處的，各階層羣衆來往交談，因而產生了的一種彼此之間都懂得的、包含着彼此之間方言成分的語言，那麼，這樣的普通話假使存在的話，它是不可能成爲民族共同語的。就一般情況來說，大城市中的“普通話”實際上是以本城市的地點方言爲基礎，語音、詞彙、語法各方面都帶着相當濃厚的地方色彩。咱們可以說，有以吳語方言爲基礎的普通話（如在上海的機關學校裏），有以粵語方言爲基礎的普通話（如在廣州的機關學校裏），上海人和廣州人用普通話交談，有時候不容易互相了解，就因爲在普通話裏包含着自己方言的成分太多了些。誰能儘量接近以北京話爲基礎的普通話，誰的話就比較容易爲不同方言區域的人所了解。實際上，漢族的共同語正是拿北方話做底子的。這種民族共同語實際上已經形成，各個地域的方言差別也正趨向於消失，只是這一個歷史階段（方言差別逐漸消失的階段）還沒有走完罷了。

方言融合論其實是和語言融合論同一性質的東西。而大家知道，對於社會主義在世界範圍內勝利以前的語言來說，兩種語言融合產生第三種語言的語言融合論是斯大林所不同意的。

如果把五方雜處的城市的方言融合認爲普通話，那麼，普通話和標準語是互相排斥的兩個概念。相近的兩種方音，甚至相差頗遠的兩種方音，只要聽慣了，也可以互相聽得懂。但是，如果要找出一種標準音來，咱們就不能說凡聽得懂的都算是標準音。在詞彙方面，由於方言的不同，一樣東西叫出幾個名稱來，只要聽慣了，也可以互相聽得懂，但是，如果要找出一種標準詞彙來，咱們也不能說凡聽得懂的都是合於標準的詞和語。因此，我們提倡標準語，就不可能同時提倡以方言融合爲定義的普通話。至於有人說，普通話就是以北方話爲基礎的，那樣的普通話就和我們所謂民族共同語的涵義差不多。但是，我們所謂標準語，如上文所說，它是從共同語的基礎上更進一步的。

二

漢族標準語應該拿北京話做基礎。所謂拿北京話做基礎，並不是說，北京話就完全等於標準語。但是北京話畢竟是標準語的良好基礎，因爲北京話基本上代表着現代漢語的文學語言。上文說過，漢族的民族共同語實際上雖然已經形成，各個地方的方言差別雖然趨向於消失，但是這一個歷史階段（方言差別逐漸消失的階段）還沒有走完。因此，咱們必須加强文學語言的規範化，——既然北京話基本上代表着文學語言，咱們又必須從北京話的基礎上建立標準語，——來促使民族共同語更加統一，更加鞏固。文學語言本來就該是在書面上具有固定規範的、全民語言的加工形式❺，但是，就漢語的具體情況來說，由於封建時代長時期的文言文和白話文的分歧，到了現在，文學語言還有進一步加工和規範化的必要。文學語言（литературный язык）雖然和“藝術文學的語言”（язык художественн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又稱“文藝作品的語言”язык художественных произведений）有分別，但是，文學語言並不是和藝術文學（文藝作品）的語言毫無關係，相反地，它們的關係是很密切的。關於這一點，索波列夫說得很好。他說：“文學語言隨着文字的出現而發展起來了。普式庚被公認爲是現代俄羅斯文學語言的創造者。文學語言就是文藝作品、科學、劇院、廣播、學校、報紙的語言。關於這一點高爾基寫道：‘把語言分成文學的和民間的，就是一般所說的我們有被匠人加過工的語言和沒有加過工的語言。’文學語言是從民間的語言中產生和形成的，漸漸創立起了公認的規範。從普式庚開始，作家們從民間的語言中挑出最鮮明、最富表現力，最有份量的詞。文學語言被加工了，被磨鍊成了❻。”咱們可以說，北京話就是在漢語中最具有代表性的民間語言，但是必須從北京口語中挑出最鮮明、最富表現力、最有份量的詞來，然後能成爲文學語言，從而建立標準語。沒有加工的原始材料，還不能算是文學語言，也不能算是標準語。

咱們的作家們是不是也可以由北京以外的方言中，挑出一些最鮮明，最富表現力，最有份量的詞和語，來充實和豐富標準語的詞彙呢？是的，正是需要

---

❹ 維諾格拉多夫等著《斯大林著作光輝下的語言學問題》，論文集，309頁。阿瓦涅梭夫教授的論文題目是：《斯大林語言學著作光輝下關於語言和方言的學說》。

❺ 這一個定義是根據奧熱果夫（Ожегов）的《俄語詞典》的 литературный 下面的литературный язык一條的註解。見原書第287頁。

❻ 索波列夫：《怎樣講授“語言的一般介紹”這一課題》。譯文見《俄文教學》1953年第9期，第4頁。原題爲«изучение темы “общие сведения о языке” в VII класс»，登在«Русский язык в школе»，1952年第2期。

這樣做。這樣，標準語又和普通話有什麽分別呢？分別在於：標準語必須具有北京話的特點的本質，也就是說，必須具有北京話的基本詞彙和語法構造。

可能有人問起：爲什麽標準語要以北京話爲基礎。北京話本身的優點在什麽地方？以前也有人答覆過這個問題，譬如說北京話的音素簡單，容易學習。我們還可以加上一個優點，就是北京話有輕重音的分別，這是中國大多數方言所沒有的。有了輕重音，語音就增加了一種色彩，同時在詞彙上能使同音詞分化，在語法上能使詞和詞之間的界限分明。但是，咱們也不能太强調這些優點，因爲如果從這種地方着眼，別的方言的優點也可以找出許多來。例如音素比較複雜的吳語和音素更加複雜的粤語的詞彙中，同音詞要比北京話少得多，那也應該算是一個優點。這樣從技術觀點着眼去討論，就很難得出一個滿意的結論來了❼。

我想，要答覆這個問題，仍舊應該回到“文學語言”這一個標準上。七八百年來，特別是三四百年來，中國文藝作品的語言，凡是用白話來寫的，差不多都用的是官話，主要是用北方話（用北京話寫的有《紅樓夢》，《兒女英雄傳》等）。五四以後，所謂白話文或語體文，差不多也都用的是官話，主要是用北方話。白話文或語體文雖然還不能算是標準語，但它可以作爲標準語的基礎。更進一步要做到標準語，就需要從官話或北方話的基礎上更加具體化，也就是說，要從北京話的基礎上建立標準語。數百年來文藝作品的巨大影響和三十多年來的白話文或語體文的巨大影響，使咱們不能不採用北方話作爲標準語的基礎；而爲了使北方話更標準化，咱們不能不採用它的典型代表——北京話——作爲標準語的基礎。

其次，當咱們考慮採用某一個地點方言作爲標準語的基礎的時候，這個地點必須是一個政治、經濟、文化的中心。就全國範圍來說，只有北京最具備這個條件。北京是人民的首都，是中國的莫斯科，擁有三百多萬人口，現在全國人民實際上也正在學習人民首都的語言。不容否認地，這一個基礎是一個很好的基礎。

三

毛主席說過：“第一，要向人民羣衆學習語言。……第二，要從外國語言中吸收我們所需要的成份。……第三，我們還要學習古人語言中有生命的東西❽。”我們認爲，這是標準語的三大標準。固然，人民羣衆的語言是標準語的主要基礎，但是，國際詞彙和古代詞彙也有助於標準語的形成。

爲什麽要向人民羣衆學習語言呢？毛主席說：“人民的語彙是很豐富的，生動活潑的，表現實際生活的。我們很多人沒有學好語言，所以我們在寫文章做演說時沒有幾句生動活潑切實有力的話，只有死板板的幾條筋，像癟三一樣，瘦得難看，不像一個健康的人❾。”對於標準語來說，咱們就應該拿這個豐富的，生動活潑的，表現實際生活的詞彙作爲基礎。上文說過，除了基本詞彙和語法構造必須拿北京話做標準之外，咱們還可以從各地的方言詞彙中吸收一些生動活潑的東西。絕對化的觀點是不對的。我們並不企圖在北京話和各地的方言之間劃清界限，相反地，咱們必須依靠各地的方言來充實和豐富標準語的詞彙。想要不如此也是不可能的，這是自然的趨勢。

解放以來，特別是最近兩三年，大批新名詞湧進了工廠裏。這是好的；從今以後，新名詞成爲人民羣衆的工具和武器了。但是，由於新名詞的來勢太猛了些，於是可能產生新名詞和人民羣衆原有詞彙之間一種不調和的現象。有一位文藝工作者對工廠的語言處理感受困難。人家批評他說，他過去描寫農民的語言是那樣生動活潑，現在描寫工人們的語言的時候，在語彙使用上退步了❿。這是客觀事實所造成的困難。但是咱們不必担憂，人民羣衆的智慧一定能在最近的將來使新名詞和原來的詞彙協調，而且還能創造一些比以前更生動活潑的口語。同時，我個人認爲作家們也不應該呆板地“模寫”這一個過渡時期的語言，而應該適當地引導語言向健康的道路上發展。這就是說，作家們應該從工人羣衆的語言中挑選那些生動活潑的，最富於表現力的，最形象化的詞和語作爲工人羣衆語言的典型。即使這種詞和語在目前還是少數人說的，但是應該作爲典型來描寫。這樣就能使標準語永遠以生動活潑的口語爲基礎。必須肯定，離開了生動活潑的口語就不可能有標準語。

爲什麽要從外國語言中吸收我們所需要的東西呢？毛主席說：“因爲中國原有語彙不够用，現在我們的語彙中就有許多是從外國吸收來的。……我們還要多多吸收外國的新鮮東西，不但要吸收他們的進步道理，而且要吸收他們的新鮮用語⓫。”自從清末的改良運動以來，咱們不斷地吸收了大量的國際詞語。起

---

❼ 在大學裏，有人問我們：“爲什麽要認北京話爲標準語？北京話本身有什麽優點？”我們就有意識地撇開技術觀點，專從政治、經濟、文化等方面來找論據。

❽❾ 毛澤東《反對黨八股》。《毛澤東選集》第三卷。853—859頁。

❿ 見《中南作家通訊》第3期，35—36頁，姚雪垠同志的來信。

⓫ 同❽。

初的時候，西洋的詞語經過日本語的中介輸入中國。這是一種很有趣的現象。日本人借用漢字構成了新詞來翻譯西洋名詞，中國人又把日本人所製造的新詞原封不動地吸收到中國來。這些詞如“經濟”、“哲學”、“觀念”、“意識”、“相對”、“絕對”等，在現代漢語中已經生了根，一般人不再意識到它們是外來語了。這種新名詞差不多每年都增加一些，也漸漸不需要經過日本語的中介。這樣就大大地豐富了漢語的詞彙。新概念用新詞來表示，然後咱們的意識更明確，更有固定的範圍。咱們的語法也由於國際化而得到了改進。咱們知道，語法的變化是慢的，但也並不是永遠沒有變化。例如漢語的名詞沒有固定的詞尾，最近三十年來就發展出來一種無定冠詞(如“一個”和“一種”等於英文的 a，an 和法文的 un,une)，甚至有時候還用上了有定冠詞(如說：“不是經過一下子消滅舊的和建立新的那種方法”)，這樣就能使語言的結構更加嚴密，意義更加明確。至於就整個語言結構來說，漢語也有了很大的進步。現在報紙雜誌上的好文章，差不多可以逐詞逐句譯成俄文或英文，不需要在結構上有什麼大更動，尤其是作家們有了馬列主義武裝了頭腦之後，語言的邏輯性和系統性更是前人所不能及。如果拿桐城派的古文和現代的好文章相比較，我們會覺得漢語有了驚人的發展。即使拿五四時代的文章和現代的文章相比較，也會覺得無論在詞彙上，語法上和整個語言結構的邏輯性上，也都大大地跨進了一步。這是標準語的良好的基礎。

對於民族共同語的鞏固和標準語的建立來說，語言國際化是一個有利的條件。這裏所謂“國際化”，和一般所謂“歐化”差不多。我們之所以改爲“國際化”，是因爲：(一)許多名詞術語如“唯物”“辯證”“物理”“化學”等已經是全世界所共有的名詞術語，不必呆板地認爲歐洲的東西；(二)許多名詞術語是經過日本語的中介(見上文)，也不是直接從歐洲傳過來的。我們這裏所謂國際化，主要是指經過意譯而包含着原詞的意義的詞和語。這些詞，可能是國際通用的詞，如“唯物”“辯證”“物理”“化學”等；也可能雖然不是國際通用的詞，而有國際通用的意義範圍，例如“內容”這一個詞，在俄文是 содержание，在英文是 content，詞形雖然不同，意義是基本上一樣的。國際化的詞裏面，多數是拿千百年長時期中生存着的根詞作爲構成新詞的基礎的。例如漢語本來有“物”和“理”這兩個根詞，合成“物理”就構成一個新詞(古人所謂“物理”是另一回事)，漢語本來有“飛”和“機”這兩個根詞，合成“飛機”就構成一個新詞。這些根詞的組合，是全民所容易同意的，沒有必要在不同的方言中作出不同的翻譯。因此，它們打破了方言的隔閡，成爲天然的民族共同語。當然，咱們不能因爲語言國際化可以打破方言的隔閡，就企圖把基本詞彙也國際化了。語言國際化是爲了表示新的概念，至於“頭”、“頸”、“臉”、“肩”、“走”、“跑”這一類的屬於基本詞彙的詞，雖然各地的方言稱呼不同，由於它們不表示什麼新的概念，就沒有必要也沒有可能把它們國際化起來，事實上也沒有人有過這種荒謬的企圖。但是，越來越多的國際化詞語總是有利於民族共同語的鞏固和標準語的建立。

爲什麼咱們還要學習古人語言中有生命的東西呢？毛主席說：“由於我們沒有努力學習語言，古人語言中的許多還有生氣的東西我們就沒有充分的合理的利用。當然我們堅決反對去用已經死了的語彙和典故，這是確定了的，但是好的仍然有用的東西還是應該繼承⑫”。毛主席自己的文章就是學習古人語言中有生命的東西的規範，毛主席運用古人成語恰當到那種程度，令人感覺得像現代人民羣衆的口語一樣的生動活潑。其中最令人驚歎的如“實事求是”、“有的放矢”等，毛主席把它們從古人的語言中拿出來，給予它們一種新的涵義，使它們爲馬列主義服務。咱們要學習古人的語言，首先要學習毛主席那種學習古人語言的方法。

從前許多人對文言採取一種敵視的態度。此外還有一些人(包括我自己在內)，對文言和白話存着“分家觀點”，以爲寫白話文就非純粹用口語不可，如果要寫文言文，就得純然用古人的詞彙和依照古人的語法(我嘲笑提倡文言文的人自己的文章就夾雜着現代人的口語和語法)。現在看起來，敵視態度和“分家觀點”都是不正確的。在白話文運動的時代，需要和封建地主的落後意識作鬥爭，他們企圖妨礙社會的發展，因而企圖妨礙語言的發展。他們的垂死掙扎和咱們的無情打擊都是自然的，可以理解的。現在文言文已經被打倒了(直到解放後才算是完全打倒)，咱們就應該回過頭來看看已經死去了的語彙和典故的後面還存在着哪些是有生命的東西。當然這裏所指的文言(不是文言文)，是能代表古代語言的文言，至於代表封建地主階級習慣語的文言仍然是應該被掃除了的。

就古語的運用來說，“舊瓶裝新酒”算是一種妙用。新概念用新詞來表示，那是正常的辦法，但是也容許有特殊的情況。譬如說，古人有一個詞，它所代表的東西已經不存在了，而現代有一種新東西和它原來的意義有若干關係，就不妨借用它來表示這個新的概念。例如報紙上說：“遊行隊伍由一千三百名鐵路

---

⑫ 同⑧。

工人組成的儀仗隊爲前導進入天安門廣場⑬。"“儀仗”這一個詞就是從古代詞彙中借用的，它已經有了新的涵義。它雖然不是人民羣衆的口語，但是它一定能進入人民羣衆的口語裏去。我們沒有什麼理由創造一個新詞，更沒有理由用一種拐彎法（periphrase)把它說成由口語中幾個詞合成的仿語，那樣是太囉嗦了。

古語的適當運用，也像國際化的詞語一樣，對於民族共同語和標準語來說，是一個有利的條件。因爲它也是能打破方言的隔閡而爲全民所了解的。

總括起來說，根據人民羣衆的口語，採用國際化的語言，適當地運用古人語言中有生命的東西，這三個標準就是漢族標準語建立的標準。用一句話來說，標準語就應該是以北京話爲基礎的文學語言。

四

根據三個標準來建立標準語的時候，要防止三個偏向。第一個偏向是濫用俚語，第二個偏向是濫用外國語，亂用新名詞和仿用不恰當的譯文，第三個偏向是濫用古語。

標準語應該以北京話爲基礎，這並不等於說把北京話的全部詞彙，包括俚語在內，都接受過來，要求全國人民說話和北京人完全一樣。事實上沒有這個可能和必要。北京話裏有些詞語是書面語言裏很少看見的，地方色彩太濃，不容易爲全民所了解，就不應該接受來作爲標準語裏的詞和語。沒有理由一定要把北京的“臥果兒”介紹給全國人民。除了文藝作品的特殊需要之外（有了特殊需要，不但可以用北京的俚語，而且可以用任何方言中的某些詞語），標準語裏的北京詞彙應該只限於已經爲全民所了解或容易爲全民所了解的詞語（例如“腦袋”、“脖子”等）。羅常培先生避免俚語的主張是正確的⑭。當然，在起初的時候，可能有詞彙貧乏化的現象，甚至許多生動活潑，富於形象的東西都被擱起來了。現在一般非北方話區域的人寫起文章來，特別是寫起文藝作品來，就容易犯這個毛病：自己的俚語不敢用，北方的俚語又不懂，於是自己的文章只好讓它乾癟起來。對於這個缺點的補救，就要靠咱們的作家們的創造力量。如上文所說的，作家們應該從各地方言中吸收一些生動活潑，富於形象，而又容易爲全民所了解的詞和語。同時，在標準語建立了之後，相信人民羣衆也一定能根據標準語的基本詞彙，來創造許多新的，生動活潑的，富於形象的詞和語。

在語法方面，也應該注意規範化。我從前的語法理論，除了“三品說”犯了唯心論的錯誤之外⑮，第二個大錯誤就是忽略了語法書的指導性，過分强調語言事實的客觀分析（這是必要的，但是只憑客觀分析是不夠的），而輕視規範化的工作。我只知道把語言的結構方式當做青蛙來解剖⑯，而不知道爲什麼要解剖這隻青蛙。近年來語法界有些同志或多或少地也犯了同樣的錯誤，喜歡在語法的一般規律中尋找一些例外，然後又把某些特殊的結構和一般的結構混爲一談。甚至於承認這樣也可以，那樣也可以。我覺得語法上的自然主義應該批判；必須使語法的工作對於標準語有所貢獻。

濫用外國語的偏向也必須防止。列寧曾經堅決反對濫用外國詞語。我們遵照列寧的教導，也反對用生呑活剝的方式，把外國詞語塞進漢語裏來。俄語的吸收外語是採取接受原形的方式（當然字母的寫法和拼法有改變，並且往往加上俄語語法的約束），漢語的吸收外語，也有一種類似的情形，叫做音譯。嚴格說起來，音譯不能算是譯，也只是採取接受原形的方式，不過因爲漢字不是拼音文字，所以好像是“譯”了。在口語裏，如果滲雜外國詞語，更不像“譯”。濫用外國語的極端的例子是像這樣的情況：當帝國主義者借用教會的名義在中國實施奴化教育的時候，有一些教會學校的教師和學生平常談話都是中英詞語彙用，而且意義重複。譬如說：“這對於他是 unfair 不公道的”，“他 worked out 做出了一個計劃”等等。這簡直是浪費時間！另有一種情況是也許由於英文唸得太熟了（？），也許是趕“時髦”，喜歡用一些英語的字眼來替代漢語的字眼，例如不說“尊重”而說 respect，不說“失望”而說 disappointed，不說“優先權”而說 priority 等。這些情況都只在口語裏發現；書面語言裏是少見的。但也不是沒有。例如作者想寫某一句話，用得着某一個術語，一時想不出漢語裏該怎麼說，就索性把英文原詞寫上了。有時候還加上音譯，例如梁啓超把“靈感”譯成“烟士披里純”，抗戰以前有人把“揚棄”譯成“奥伏赫變”，把“獨裁者”譯成“狄克推多”等。我們不是絕對地反對音譯；有時候，適當的意譯的確不容易找，例如“咖啡”和“沙發”，到現在還沒有變爲意譯。但是，必須指出，意譯是正常的辦法，音譯只是變通的辦法。如果濫用音譯，也就是濫

---

⑬ 新華社1954年5月1日電，5月3日各報登載。

⑭ 《科學通報》第3卷，第7期，第423頁。

⑮ 我的《中國語法理論》和《中國現代語法》這兩部書，由於三品說和其他錯誤及缺點，解放後暫不再版。雖然打算修訂付印，但不知道什麼時候才能抽得出時間來修訂。最近兩年來各地的語文工作者常常來信詢問並希望能買到這兩部書，我在這裏作一個總答覆，並表示抱歉。

⑯ 王了一：《中國語法綱要》《導言》。

用外國語，因爲那樣是表示漢語詞彙貧乏到了不能從基本詞彙的基礎上構成新詞。

意譯表現着漢族人民的民族自尊感。許多原來音譯的詞，後來都變了意譯。除了上面所舉的“烟士披里純”等之外，我們還舉得出許許多多的例子，例如“德律風”變了“電話”，“麥克風”變了“擴音器”，等等。只有粵語的情況比較特殊。由於廣州接近香港，廣州話受了帶有殖民地色彩的香港話的傳染，音譯的詞特別多了些，例如“郵票”叫做“士担”(stamp)，“膠捲”(“軟片”)叫做“菲林”(film)，“號碼”叫做“林巴”(number，“林”唸“林”字的陰平)，“球”叫做“波”(ball)，“襯衫”叫做“恤衫”(shirt加“衫”，這不完全是音譯)等。等到標準語推行了之後，這些現象一定會消滅在規範化運動裏。就拿解放後來說，已經很少聽說有人再說“士担”和“林巴”了。

新名詞和新術語的“漢化”(意譯)有這麼一個好處，就是新詞在原有詞彙的基礎上構成，和舊詞的體系有密切的聯繫，使人民羣衆容易接受，容易了解。例如“電話”和“擴音器”至少可以猜想大約是哪一類的東西，等到看見了那東西之後，更容易把概念和名詞聯系起來。

由於漢族人民的自尊感和漢語詞彙的豐富性，濫用外國語的情形在中國並不多見。更常見的偏向是亂用新名詞和仿用不恰當的譯文。

亂用新名詞，意思是說歪曲了原詞的意義。國際性的名詞術語有一個好處，就是它們的涵義差不多是全世界一致的。因此，咱們也就應該明白，它們的意義是不容許咱們隨便歪曲了的。近年以來，常常看見有人誤用“觀念”、“範疇”之類的名詞術語。現在舉一個典型的例子就是“詞彙”。“詞彙”的定義，斯大林下得最好，他說：“語言中所有的詞構成爲所謂語言的詞彙[17]。”其實如果呆板地逐字翻譯斯大林的話，應該是“語言中所有一切的詞一塊兒構成所謂語言的詞彙。”“詞彙”就是某一語言中的詞的總和，它之所以在漢語裏叫做“詞彙”，就是全部的詞都彙集在一塊兒的意思。最初的時候，我們的前輩把英文的 vocabulary 和法文的 vocabulaire 等翻譯做“字彙”，那也是頗爲恰當的譯名，因爲中國從前把小字典叫做“字彙”，小字典的註解很簡單，但是它包括全部的字。這和俄語正相巧合，因爲俄語的 словарь 正是具有“字典”和“詞彙”兩種意義(後一種意義又叫做 словарный состав 及其他)。總之，詞彙和詞顯然是有分別的，它們代表着不同的兩個概念。這兩個概念現在竟被許多人混同起來了。“某人突擊俄文，在一個月內學會了兩千個詞彙”！“某一部俄文字典包含着八萬個詞彙”！實際上，俄語雖然包含着幾十萬個詞，它總共只擁有一個詞彙！我們怎麼能在俄語中學會了兩千個詞彙呢？一部字典也只能包含一個詞彙，怎麼能包含八萬個詞彙呢？建立標準語，應該同時糾正這一類的偏向。

仿用不恰當的譯文，意思是說，依照漢語的習慣，本來沒有這種說法，同時也有別的詞語能和外語原詞相對應或大致相對應，可惜翻譯家沒有譯得恰當，而有些作家自己寫文章也就模仿起來了。應該肯定，對於現代漢語的發展，翻譯界是作出了巨大的貢獻的。上文所說的語言國際化的優點是和優秀的翻譯家的功勞分不開的。但是在某些翻譯作品裏也存在着一些缺點。在西洋語言裏，一個詞往往有幾個意義，這幾個意義在原來的國度裏，可能是細緻的分別，但是，拿漢語對譯起來，可能就是很大的分別了。而咱們的翻譯界有些同志並不去注意這些分別，只是一個蘿蔔一個坑，把外國的某一個詞固定翻譯爲漢語的某一個詞。這樣就使漢語無端混亂起來。就拿俄語來說吧。серьезный 這一個詞譯成漢語，至少有“嚴重”，“重大”，“重要”，“嚴肅”等幾個意義。李立三同志在他所譯斯大林的«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裏，正是把幾處的 серьезный 分別譯成“嚴重”、“重大”和“重要”，而對於否定意義的 несерьезный 則譯爲“不嚴肅”。但是，有些翻譯家並沒看重這些分別，特別是把頭兩個意義混同起來，一律譯成“嚴重”。影響所及，就產生了“嚴重的勝利”一類的說法，這是不合漢語的習慣的。又如 если 這一個詞，譯成漢語至少有“如果”和“既然”這兩個意義。在上面說到的李立三同志的譯文裏，正是把各處的 если 分別譯爲“如果”和“既然”。譯成“既然”雖然不見得十分恰當(因爲缺乏更恰當的詞來譯它)，至少是比一律譯成“如果”好多了。在漢語裏，“如果”表示一種假設，而俄語的 если 有時候並不表示假設，而是表示兩件事情的對比。一律譯爲“如果”，就令一般人看不懂。有些人看懂了，就往往模仿譯文，在自己的文章裏用起那一個並沒有假設意義的“如果”來，這樣就在漢語裏造成了一種混亂的現象。希望中國多出一些像李立三同志那樣的優秀的翻譯家，不但能澈底看懂了原文，而且能用純潔而健康的漢語來進行翻譯。這樣，對於漢語的規範化是大有功勞的。

濫用古語的偏向也必須防止。適當地運用古語，是爲了充實和豐富現代漢語的詞彙，而不是爲了增加

---

[17] 同[1]，第21頁。

人民羣衆的負担。凡是一種概念，已經是現代詞語所能表示的，就不必再用古代詞語來表示它。解放以後，咱們的報紙雜誌和書籍在這一方面有了一些進步。"抵京""涖校"之類，基本上是消滅了。但是，清除死語言的工作還是做得不够的。我在一份畫報上看見了一句"年事很高"，就想着爲什麽不說"年紀很大"呢？我在一張佈告上看見了一句"會議行將結束"，就想着爲什麽不說"會議快要結束了"呢？就拿上文所舉的"遊行隊伍由一千三百名鐵路工人組成的儀仗隊爲前導"來說，爲什麽不說成"一千三百個鐵路工人組成的儀仗隊走在遊行隊伍的前面"呢？不適當地滲雜文言的字眼，會在廣播電影教育中發生不良的影響。人民羣衆聽不懂或聽不全，教育的效果就會降低。教科書和科學刊物對這一方面也值得注意。據我的印象，文學方面的東西就能比較口語化，科學方面的東西滲雜的文言就比較多些。拿初中的語文課本和地理課本一比較，就覺得在語文運用方面有很大的距離。希望以後不論文學界和科學界，都能做到文章淺白、容易了解。一般說來，越淺白就越能生動活潑。當然，我們並不反對學習古人語言中有生命的東西，這在上文已經說過了。

漢字改革對於防止濫用古語能起很大的作用。新的文字必須儘可能口語化，否則不容易爲人民羣衆所接受，因而不便於推行。預料新文字實施了之後，文言的渣滓逐漸被淘汰了，人們不會再像魯迅所指斥的那樣地用文言字眼來"生造"詞語，也不會沿用很多死去了的、已經被現代詞語替代了的文言字眼。漢字改革的主要目的當然是減輕人民羣衆學習文字的困難，更迅速地提高全民的文化水平，爲總路綫服務；但是除此之外，它的作用也還很多，像幫助標準語的形成，也是它的巨大作用之一。標準語的建立和新文字的實施，實際上是互相爲用的。

五

最後，我想談一談書面語言對於語言發展的重大意義。標準語首先是寄託在書面語言的基礎上。標準語的推行，不是採用强迫命令的方法，而是採用擴大影響的方法。首先要做到書面語言的規範化，來引導語言的發展。人造語言是不可能的；語言的發展，有它的內部規律。但是我們也應該知道，人類對於自然法則也不是無能爲力的。語言的規範化並不是空想，而是完全可以實現的事情。

過去我有一種錯誤的看法，以爲文字旣然是語言的代用品，就只有語言能够影響文字，文字不能反過來影響語言。現在知道我錯了。有聲語言固然可以影響書面語言，書面語言同樣地可以影響有聲語言。三十年來漢語發展的事實證明，有聲語言已經在很大的程度上跟着書面語言發展了。

廣播、電影和戲院的語言也和書面語言一樣地能起指導的作用。或者可以說，它的作用更多了一個方面，就是它能同時施行標準語音的教育。

標準語推行的道路，主要有四條：第一是書面語言的規範化，第二是廣播語言的規範化，第三是電影和戲院語言的規範化，第四是要加强學校裏的語文教育，使它能够依照規範化的道路來進行。

咱們不要把標準和要求混爲一談。標準不妨定得高些；要求不妨定得低些。咱們不能要求全國一下子都能用標準語寫文章，尤其不能要求全國人一下子都能依照標準語音來說話，因爲方言的主要差別正是在於語音方面。但是咱們要有一個標準語作爲奮鬥的目標，作爲語言發展的方向。希望政府重視語言規範化的工作；希望中國科學院能領導標準語工作的進行。

學習《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的問題解答(一)

問：《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第五頁"只要語言離開這個全民立場，只要語言站到偏愛和支持某一社會集團而損害另一些社會集團的立場上時，它就會喪失自己的本質，它就會終止其爲人們在社會中交際的工具，它就會變成某一社會集團的同行語而退化下去，以至最終消失掉。"怎樣解釋？請舉例說明。（何逵）

答：語言是沒有階級性的，因此它是一視同仁地爲社會所有階級服務的。只有在這個條件下它才能夠存在和發展，爲全民所共用。如果它只替某一階級的成員服務，而不替其他階級服務，甚至損害另一階級的時候，它就只能是同行語，失掉全民都能懂都能用的特點，不再成爲有效的社會交際工具。

同行語是同職業同階級的集團所特有的慣用語。同行語沒有自己的語法構造和基本詞彙，只是借用全民語言的語法和基本詞彙，它跟全民語言不同的地方只在那些只有某一個集團所懂的詞彙上。這些詞彙如果沒有得到全民的承認，只在少數人中間使用，終於會消滅的。從前士大夫階級的許多同行語（雅言）現在都消滅了，"貴庚幾何？""而立矣"。還有幾個老百姓能懂？大家不懂不用，最後就只有消滅。

根據斯大林的學說論漢語標準語和方言問題

周　祖　謨

斯大林的天才著作«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已經發表四週年了。在他的輝煌的馬克思主義的學說指導之下，中國關於語言學各方面的研究，無論是漢語的研究，或是少數民族語言的研究，都有了正確的方向，而且獲得了不少的成績。斯大林的語言學說是對於馬克思主義科學的卓越貢獻，特別是當我們正在研究文字改革問題的時候，他的著作對於我們有極其重大的指導意義。

中國文字改革的步驟大體上已經有了，研究漢字簡化和擬定字母及拼寫方法的工作也都正在有領導、有組織地進行，可是關於確定標準語的問題和對於方言與標準語之間的關係的認識問題，還沒有充分討論，大家的意見也很不一致。有人認爲應當以首都語作標準語，有人就認爲應當以普通話作標準語。這是第一個問題的分歧意見。關於第二個問題，有的人會這樣想：漢語的方言很多，讀音又不統一，要在全國範圍內根據一種標準音來寫拼音文字，是不是有困難呢？另外的人以爲既然目的在於改革漢字，何不應用幾種方言拼音文字呢？如果根據一地的語言來寫，別處的人不會說這樣的話，語音和詞彙等都不對頭，豈不很麻煩嗎？像這類的意見，常常聽到。這兩方面的意見如不求得一致，對於文字改革的工作將是一種障礙。我們現在必須先提出來，充分地加以討論，以求意見合一，然後偉大的文字改革事業才能順利地逐步完成。

要統一認識，需要有科學的理論做根據。那麼科學的理論根據是什麼呢？在這裏就是斯大林的語言學著作。我們如果能够認眞地在斯大林的輝煌的科學理論的基礎上去考查實際的具體問題，上面所說的兩個問題就很容易獲得解決。

現在請先談確定標準語的問題。要談標準語的問題，我們先要問什麼是標準語，標準語是怎樣來確定的。簡單來答：標準語就是全民性的標準的共同語。對於一個民族來說，標準語應該就是民族共同語。至於標準語是不是人爲地創造出來的呢？那完全不是的，它是在一定的方言的基礎上發展成的。斯大林說：“地方（‘地域’）方言，是替人民羣衆服務，並且有自己的文法構造和基本詞彙。因此，某些地方方言在民族形成過程中可以成爲民族語言底基礎並發展爲獨立的民族語言。例如，對於成爲了俄羅斯民族語言基礎的俄羅斯語言中的庫爾斯克—奧勒爾方言（庫爾斯克—奧勒爾‘話’），情形就是如此❶。”這樣說，也許有人要問標準語既然是在一定的方言的基礎上發展成的，那麼，在各種不同的方言中到底哪一種方言可以成爲標準語的基礎呢？答案是：這是要由歷史來決定的，不是由少數人的主觀願望來決定的。斯大林說：“馬克思論到統一的民族語言形成道路的問題時說：‘方言集中爲統一的民族語言是由經濟和政治的集中來決定的❷。’”由此可見民族語言的形成乃是歷史發展過程的結果。如果我們明白了這一點，自然可以解決漢語的標準語問題。

康拉德在«論漢語»裏說：“清代的官話在地區上說是廣義的北京方言，可是它同時是在封建國家的可能範圍內成了全國語言（也是口語）的那種地方方言。由於北京是十三世紀元代以來全國文化和國家生活的中心，北京方言因此就成爲漢民族語的基礎❸。”這種看法是完全正確的。因此，我們可以確定北京話有資格做爲拼音文字的標準語。

但是在這裏需要指明一點，就是：標準語是在一定的方言的基礎上發展起來的，但不一定就恰恰跟這種方言完全相等。蘇聯語言學家阿夫洛林在«蘇聯北方各部族的標準語與方言»中曾經指出：“標準語的基礎應該是許多方言或土語中的一種。然而，標準語雖在主要的和有決定性的規範中緊密依靠着這個基礎，可也不能完全就等於這個基礎。標準語比任何方言都要豐富，在精鍊程度上，在規範性上，都跟方言有區別❹。”因此，我們如以北京話爲標準語，做爲拼音文字的根據，北京話中的個別的複雜語音和特殊的俗語土語自然不能做爲標準。簡單來說，就是應當以中央人民廣播電台所播送的首都語爲準。首都語事實上在詞彙方面已經吸收了很多原來非北京所有的詞彙，並且在語言的文學加工的形式上，在全國範圍內已經起

---

❶ 見«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第43—44頁。

❷ 同上書，第12頁。

❸ 見康拉德：«論漢語»第23頁，中華書局版。

❹ 根據王輔世、劉涌泉的譯文，見«中國語文»1954年4月號，第29頁。

着主導的作用，——換句話來說，它已經是全民的文學語言(包括口頭的、書面的)的基礎。這跟北京的土語應當有所區別。所以我現在提出應當以首都語做爲我們的標準語。拼音文字就以此爲依據。其語音、基本詞彙和語法構造自然跟北京話沒有什麼兩樣。

這樣說，有人不同意，要提倡用普通話做爲標準語。理由是全國能說北京話的人不多，能說普通話的人却很多，道地的北京話和其他方言的共通性，比較普通話少❺。因此應當以普通話做爲標準語。

在這裏我願意指出，這樣的提法是不正確的。主要有三點值得注意：

(1)普通話不指明地域是不對的，這樣說很容易被人誤會爲南腔北調的普通話。嚴格說起來，南腔北調的普通話沒有自己一定的標準的語音系統。如舊日所稱的北方官話、南方官話、西南官話，雖然在詞彙、語法上有很多共同之點，但是語音沒有一致的標準。如果說要以普通話做爲標準語，那麼，到底以一種什麼話的語言做拼寫的依據就無法確定。所以必須指出是那一個地域的普通話才行。我們不可忽略了斯大林所說的"有聲語言"的重大意義，我們不可忽略了標準語的規範性。我們說要以首都語做標準語，就是在語音、詞彙、語法上都以首都語爲準則，因爲它有一定的規範可以遵守。

(2)普通話包括的地方方言很多，語法上還會有些彼此矛盾的地方，在推行拼音文字上就越發不好辦了。在上面所引阿夫洛林的著作中曾經指出："有意識地把來源不同的成分混合起來，作爲建立標準語的基礎——不論混合一種語言的不同方言的規範，或是混合一種方言的不同土語的規範，都是一樣——這種企圖不可避免地最後必定走到反馬克思主義的馬爾學派的語言通過雜交而發展的公式上去，與斯大林的語言學說毫無相合之處。因此這種企圖應當最堅決地放棄。維諾格拉多夫院士在他的一篇報告中完全公正地說：'民族語的民間方言基礎的問題有很大的歷史的、文化的和政治的意義……。在製定全民語規範的時期中，在積聚各種各樣的、各有應用的界限的文體的時期中，特別重要的是標準語和嚴格確定的一種民間方言的基礎之間要有牢不可破的聯繫。'我自己還要加上一句，就是，這樣的與方言基礎的牢不可破的聯繫對於任何標準語都同樣是必不可少的❻。"這話足供我們參考。

(3)另外，我們必須注意到建立首都語爲標準語的政治意義。斯大林說："語言既是交際的工具，同時也就是社會鬥爭和發展的工具❼。"我們不應當把文字改革的事情跟語言的發展分割開。我們可以想像得到：以標準語爲依據，以拼音文字所寫出來的書報對於發展祖國文化教育事業將會起極大的推動作用。這種出版物不但在學校裏可以幫助培養青年掌握民族語言的規範，同時它也將深入最偏僻的地區，以提高人民的文化水平。所以必須以我國全國政治、經濟、文化達到高度集中的首都的語言爲標準才對。再從少數民族語言的發展上來看，他們的語言中將有很多科學的術語，政治經濟的名詞借自漢語❽，因此我們越發感覺有確定首都語爲標準語的必要。在這裏我可以反映一個情況，就是：北京大學去年有一部分從西南來的少數民族同學都是會說漢語的，但是當他們來到北京大學入少數民族醫科預備班來學習的時候，跟我們用首都語訓練出來的少數民族同學談話，就不能互相了解；因爲他們所學的漢語不是首都語。由此就可以看出我們有必要確定首都語爲標準語，這樣對於少數民族的兄弟姊妹們學習漢語是一種極大的便利。假如我們定一個含義不清的"普通話"，那不但給發展祖國經濟文化建設事業上增加一重障礙，同時也失去了標準語在促成漢民族語言的一致所應起的作用。

因此，我完全同意周鐵錚、孫伋工兩位先生的意見：我們的標準共同語就是首都語❾。這是關於第一個問題的討論。

底下還需要談一下方言與標準語的關係的問題。標準語如果這樣確定下來了，是不是有意排斥其他方言，消滅其他方言呢？肯定地說：不是的。所有方言的詞彙都會在一定的程度上爲標準語所採用。標準語在它的繼續發展的過程中一定會大量吸收方言中適用的新鮮的詞彙，達到更豐富的程度。標準語對於一切方言都有均衡的作用。它一方面可以促成標準語和方言間差異的消失，一方面又可以促成方言與方言間差異的消失。方言詞彙被標準語吸收了以後，這些原爲某一方言所有的詞又會通過標準語的應用而進到另一種方言裏去。同時，在拼音文字推行以後，其他方言的特點也就逐漸消失了。在很老的老年人的口裏即便還保存着方言土語，可是所有的青年一定就慢慢地能說標準語了。這樣，不同的方言將自然地消磨成爲統一的語言。統一的語言的存在也就是許多不同的方言改造的

---

❺ 見1953年12號《中國語文》，劉進：《談民族共同語》。

❻ 同❹，28—29頁。

❼ 見《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21頁。

❽ 參看《中國語文》1954年5月號，袁家驊：《僮族語文問題》。

❾ 見《中國語文》1954年5月號，《我們怎樣選擇標準語》。

基礎⑩。這就是標準語與各處方言發展的趨勢。正如斯大林在他分析民族語言與方言的相互關係時所着重指出的那種情形：其他方言喪失了自已的獨特性，溶入這些語言中，並在這些語言中消滅了⑪。這是語言發展的規律。推行拼音文字固然是一種文字改革運動，但是它與發展民族共同語有不可分離的關係。確定標準語的意義也就在這裏表現出來了。

在了解了標準語和個別方言的關係以後，我們還有一個問題需要討論一下，那就是今後以首都語爲標準語的拼音文字是否行得通的問題。

我們知道漢語方言是很多的，可是共間的差異主要表現在語音一方面，至於基本詞彙和語法構造則大致相同。當然每一種方言都有它一些自有的詞彙，在語法構造上也有一些特殊的情况。例如粵語、閩語、客贛語、吳語都有其特色。像北京話“你先說吧”，廣州話說“你講先喇”；“我給你這個”，廣州話說“我畀呢個你”；“你的小刀兒在這兒沒有”；廈門話說“你ㄫ（念ㄝ）刀仔（念Ｙ）有在（念ㄉｌ）這塊抑無”；“我說，你聽得懂；你說，我聽不懂”廈門話說“咱講汝聽有，汝講咱聽無”，“給我點兒水”上海話說“撥點水我”；“你有沒有錢”吳興話說“你阿有銅鈿”等都是。但是除了粵語，閩語、客贛語、吳語以外，其他的方言在語法方面幾乎沒有很大的出入。人稱代詞、指示詞、疑問詞、語氣詞等基本上是相同的。雖然在語音方面，方言之間有些差異，但是甲方言與乙方言在語音上的不同却是有規律可尋的，而且除了粵語、閩語、客贛語、吳語以外，各地區的語音共同之點還是很多。首都語的音系在漢語方言中是最簡單的，其詞彙和語法又足以代表廣大地區的方言。由此可以推知在推行以首都語爲標準語的拼音文字的時候，對於廣大的方言地區而言，是不會有多少困難的。當然在推行的時候，要由點到面，逐漸推廣。先在某些地方某些方面進行，等到取得經驗以後，再有計劃地逐步開展。並且爲了減少學習上的困難，對於粵語、閩語、客贛語、吳語幾個方言區域，就需要多做些準備工作。假如先就個別方言與標準語的異同做一些說明，包括語音、詞彙、語法各方面，這樣就會有極大的幫助⑫。

其次，我們也可以明顯地看出推行拼音文字成功的可能性。首先我們可以看到語言中的地方特點在鄉村保留得最多，城市各階層居民的語言早在人民革命勝利以前已經在相當的程度上受到北京語的影響。跟大城市中心有聯系的鄉村地區的居民因爲很多要入城謀生，所以北京話的這種影響在不同的程度上也會經透過城市語言滲入到鄉村裏去。特別值得注意的是：偉大的人民解放戰爭勝利之後，人民的經濟地位有了根本的轉變，生活日益豐裕，文化教育事業日益發展，城鄉之間居民的交際往來一天比一天活躍，鄉村的居民拋棄了許多與新社會的生活不相適應的方言詞彙，大量地學到了屬於社會、政治、經濟各方面的語詞和反映新的生活情况的語詞，這些都在語言中造成很大的變化。主要的變化是方言成分逐漸減少，屬於共同語的成分逐漸增多。這正是推行拼音文字的一個極有利的條件。我們應當看到這種新的語言中發展的情况。斯大林說：“語言從一種質過渡到另一種質不是經過爆發，不是經過一下子消滅舊的和建立新的那種方法，而是經過逐漸的長期的語言新質和新結構的要素的積累，經過舊質要素的逐漸衰亡來實現的⑬。”由此，也可以證明他的學說的正確性。那麽，我們完全有理由可以相信有計劃地、有步驟地推行拼音文字是一定可以成功的。凡是抱有保守思想的人可能還沒有認識到這一點，所以有提醒的必要。還有在拼音文字逐漸推行開以後，自然而然會促進方音特點的消失，雖然有人提議應用幾種不同的方言拼音文字來實行文字改革的辦法，但那是不必要的，在這裏也就不用再去討論它了。　　（1954年5月）

⑩ 參看康拉德：《論漢語》，第20頁。

⑪ 見《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第44頁。

⑫ 像王力先生的《廣東人學習國語法》就是很好的參考資料。

⑬ 《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25頁。

五月號勘誤表

頁	行	誤	正
35	左倒17	領袖	汽車司機
31	左倒18	“眼”(門)	“耶”(門)
32	左倒3	不太符合	不大符合

拼音文字與標準語

周有光

一 標準語的任務

漢語是世界上說的人最多的一種語言。漢語分爲若干種方言，各方言又分爲若干種土語，各方言或土語在語音及其他特徵上有或多或少各不相同的地方：這是漢語歧異性的一面。漢語有基本共同的詞彙和語法，有相同或相通的語音，各種方言已經溶合成了一道主流(北方話、西南話和江淮話的合流)，使極大多數的漢語人口能够自由地相互通話，並使其餘的方言和土語也向着這一主流匯合：這是漢語的共通性的一面。必須認清，共通性的一面是漢語的主要方面，它指示着漢語歷史演進的基本趨向。

在漢語的演進中，担任着超越各方言的公共語言工具的任務，並代表着漢語共通性的發展趨向的語言，叫做共通語。一切要求在廣大範圍內流通的語言或文字，必須具有一定程度的共通性，可是，不同場合的講話和不同條件的寫話，實際上所要求達到的共通性程度是各不相同的。例如：在講話的時候，會議或報告所用的語言只要求較低的共通性，話劇或廣播所用的語言就要求較高的共通性。在寫話的時候，用漢字寫話只要求較低的共通性，用拼音文字寫話就要求較高的共通性。

在談話或討論中，像“學習”這樣的詞兒，可以各有各的發音。你說 xyexi，我說 xyosi，還有人說xyesi 或 xyoxi，並各自帶着不同的聲調特點，有時候有人感覺到了這種語音上的歧異，可是更多的時候大家完全沒有意識到這一歧異的存在。由於這種歧異並不妨礙彼此之間的了解，所以沒有人要求把它校正或翻譯。在會議和其他公共場所裏實際應用的語言，一般是以漢語的主流爲基礎的、大同小異的共通語。“大同”同到足以建立共同的了解，“小異”小到不使妨礙相互的通話。這樣的共通語便是所謂“普通話”。普通話並沒有嚴格的一致性，但是有它必要程度的共通性。這必要程度共通性的存在，使它能够在會議和其他公共場所裏完成實際的通話任務。

拼音文字對於共通語要求較高的共通性，特別對有關拼寫形式的一些語言特徵要求有一致的標準。例如“學習”這個詞兒，在寫成拼音文字時就不能你寫 xyexi 而我寫 xyosi，你我之間必須有共同一致的拼寫形式。拼寫形式的標準化是拼音文字發揮作用的重要條件之一。在會議和其他公共場所裏所用的大同小異的普通話，到了用於拼音文字的時候，就有把共通性的水平再提高一步的必要。拼音文字要求所寫的共通語有明確肯定的詞彙、語法和語音，而且能適合全國最大多數漢語人口的了解習慣。這樣具有明確標準的共通語便是所謂“標準語”。標準語提供拼音文字的書寫標準，也提供在要求較高共通性的場合中講話的標準。

話劇或廣播所用的語言，除了必要運用方言或土語的場合以外，一般要求較高的共通性。用漢字書寫的語言，由於漢字的讀音可以因地而異，實際上只需要(而且也只可能有)較低的共通性。

標準語和普通話代表共通語高低兩種水平。普通話是在社會自發演進中形成的共通語，標準語是順着這一演進趨勢人爲地規定的共通語。促進共通語的發展，提高共通語的共通性，這就是標準語的任務。

二 以北京話爲基礎的標準語

普通話是一般地以漢語的主流爲基礎的共通語。標準語是以主要方言的中心典型爲基礎的共通語。漢語的主要方言是北方話，北方話的中心典型是北京話，所以我們的標準語應當以北京話爲基礎。

“以北京話爲基礎”的意思，是“北京話”，而又不是“百分之百的北京話”。北京話要去掉一些東西，並加進一些東西，這才能够担當標準語的任務。

要去掉的是什麼東西呢?是：(1)俚語，(2)俚音。

北京話和其他土語一樣，包含着一些難於爲最大多數漢語人口所接受的俚語。例如，北京話把“巷子”叫“胡同”，把“火柴”叫“洋取燈兒”。這樣的俚語就不大可能推廣到全國去。過去有一種“國語”課本，開卷第一課是：“太陽，北京人管它叫老爺兒。”這樣的課本除可供土語研究以外，是不適合作爲標準語教材的。

«標準語大辭典»(國語教育促進會編，1935 年出版)是一部“所採的詞語以標準地北京的通行語爲範圍”的詞典。它的編輯凡例中舉了如下的例子：

[單音詞]打：①敲打，(例)他打我。②打碎，(例)打了一個碗。③編東西，(例)給我打一個結子。④製造，

(例)打首飾。⑤做某種事，(例)打算盤、打官司、打酒、打魚。⑥蟲咬壞東西，(例)這件衣裳，叫蟲打啦。⑦刺激，(例)臨睡喝了釅茶，打得睡不着。⑧計算，(例)打他五塊錢。⑨從，(例)打這兒走近。

[複音詞]碴兒：①陶瓷器的碎片兒。②話，(例)找碴兒。③事情，(例)我把那碴兒忘啦。④緣故，(例)是怎麼個碴兒。⑤態度，(例)我看他的碴兒不好。⑥話，(例)怎麼不答碴兒。⑦膈膜，(例)我跟他有碴兒。

上面的例子中，“打”⑥⑦等用法，“碴兒”①③⑤⑥⑦等用法，都是俚語。這些俚語，除了描寫北京生活的文學需要應用以外，對於全國漢語人口來說是缺乏共通性的詞兒，沒有成爲標準語的條件。

北京話還有它的俚音。例如，北京話 -ai,-an 等韻母加上 r 音時候就失去 -i,-n 等音。“孩兒”不說 xair，要改說 xar；“板兒”不說 banr，要改說 bar；“一點兒”不說 idianr，要改說 idiar。這些語音變化如果寫入文字並叫全國學習，只有增加文字的混亂和學習的困難。爲了提高標準語的共通性，這些俚音沒有擴大開來作爲全國標準的必要。

以北京話爲標準語，不是光爲北京人方便，同時也是爲全國漢語人口方便，不是叫全國去學習一地的俚語俚音，而是以一地的語言爲基礎，提高共通語的共通性。去掉俚語俚音的北京話，才是適合於大衆要求的標準語。

除了去掉一些東西以外，還得加進一些東西。要加進的是什麼東西呢？是：(1)方言、古文、外來語以及新創造的成分；(2)幫助拼音文字精密化的成分。

任何一個城市的語言，要作爲標準語的基礎並廣泛地滿足文藝、科學和技術的語文表達要求，必須在它原有的詞彙上大量地增加新的詞兒。新的詞兒從那裏來呢？從我們多種多樣的活的方言中來；從我們豐富的古文遺產中來；從各種外國語言中來。此外，還要運用智慧創造新時代的新詞兒。假如沒有這些新血液灌注到標準語中去，那麼標準語就不可能成爲富有生命力的語言。

拼音文字不應當僅僅是口語的書面化，它還應當是精密的文字。精密化問題之一是同形詞(也就是一般所說的同音詞)在一定條件下的分化。同形詞分化方法之一是運用語音的分化條件，例如聲調變化，輔音變化，元音變化等。北京話語音比較簡單，這是作爲共通語的有利條件。可是對於同形詞的分化，北京語音往往不能滿足要求。爲了分化同形詞，標準語有酌量採取方言中存在着的一些語音區別(例如尖團分化、入聲等)的需要。拼音文字精密化問題涉及語音、詞彙和語法等方面。爲了拼音文字的精密化，標準語不應被束縛於北京話原有的形態。

總之，標準語應當比普通話有更高的共通性，而不是更低的共通性。爲了擴大以北京話爲基礎的標準語的共通性，就需要對北京話的原有形態進行加工，從它減去一些東西，又對它加進一些東西。標準語不是簡單地等於北京話，而是等於“北京話減 A 加B”。

三　標準語的發展

標準語是不斷發展、而且發展較快的語言，不是株守一隅、停滯不前的語言。離開了發展觀點，就很難了解標準語的意義。

過去有人不僅主張把北京話定爲標準語，而且主張把北京定爲“標準地”(參看«標準語大辭典»)，甚至認爲只有北京西城的語言才是純正的標準。這樣“聖地”觀念沒有考慮到標準語在漢語發展中的任務是什麼，也不懂得北京話本身是演變着的語言。

北京話在過去就是演變比較迅速的，今後必然將有更迅速的演變。解放以前北京只有一百五十萬人上下，解放後，人口驟增，再過幾年就會成爲五百萬人的城市。以多數來自各方的人口和少數北京人共處，如果說北京話還能長久保持西城的純正標準，這是誰也不敢相信的。北京話的演變不是跟着西城人變的，而是跟着不會說北京話的人們變的。演變的結果，是俚語俚音的逐漸消失，新生成分和共通性的逐漸發展。這正是標準語的要求。

不要以爲一成不變才算是標準語，正相反，要能變，跟着廣大羣衆的講話和寫話的要求變，才能担當標準語的任務。不是“這是北京話，所以這是標準語”；而是“這合乎標準語的要求，所以這應當是北京話的內容”。北京話發展成爲標準語以後，就不能再安居於西城了，就要遷居到每一個人的口頭和筆頭上去了。正如今天的上海話已經吸收了江浙各地語言成分而發展成爲江南話(吳語)中具有較高共通性的語言一樣，明天的北京話必然會吸收全國各地語言成分，發展成爲漢語中具有更高共通性的標準語。

標準語的發展前途，是通過拼音文字而成長爲新時代的“文學語”。文學語不單是書寫文學的語文，而是適合書寫文學和科學、並適合現代技術應用的語文。原有形態的北京話對於標準語只不過提供一個基礎或骨架而已。在這個基礎或骨架上面，還得加上方言、古文和外來語的成分，加上文藝的新詞藻和科學的新術語，加上語法的新結構和文字的新形式，使它豐富，使它壯健，這才能够發展成爲新時代的文學語。正在進行社會主義的經濟和文化建設的中國，迫切地要求這樣的文學語早日成長。

漢語拼音文字的標準語問題

拓　牧

一

標準語問題對拼音文字是個現實的問題。因爲字音不定，字形就會紊亂；詞無標準，方言必然雜羼；語法系統不嚴，造句將莫衷一是。這樣的拼音文字不僅影響了祖國語言的純潔健康，而且了解也成了問題。

漢字使用時期並不是沒有標準語的問題，只是它還可以將就。字音雖然不同，並不影響對字義的了解，因此頗有人說這正是漢字的優點。詞彙紛亂，好在有字義指示，可以了解個大概。語法問題也是一樣。所以使用漢字時期不理標準語問題雖然有害於祖國語言的純潔和健康，但了解是不大成問題的。

談拼音文字，必須談標準語，無論那一個民族、那一個國家的拼音文字都是如此。但這也就說明我們所說的標準語是指的書面語言，當然這種書面語言也可以用口表達出來，如講演、報告、話劇之類。不過，這裏說的書面語言是指的現代文學語言，包括文藝作品、政論文章、科學技術、文件事務等等所用的語言。

文學語言，可以是方言的，可以是歷史文獻的，但泛稱某個語言的文學語言時就指的是當代文學語言，而且是當代的標準文學語言。所以《現代俄羅斯文學語言詞典》（蘇聯科學院出版）在規定收詞範圍時說，"本詞典所收的係通用的標準的詞彙"，"不收：方言詞彙、顯然死掉的詞、過專的科學技術術語等等。"

因此，把標準語作爲文學語言的同義語也許合適些，而且後者的色度更爲恰當。因爲"標準"一詞雖然包含有規範化的意義，但也給人以"人爲"的感覺。固然爲了規範化，一定條件的人爲因素是避免不了的，但它的通用性(歷史上造成的)還是主要的。所以我們寧可用文學語言這個術語。

文學語言問題對於各民族語言是不同的。一般說起來，文字歷史久遠的是一種情況，剛開始建立文字的又是一種情況。前者側重於已成事實的研究，後者側重於調查、研究，作出決定。前者的爭執小，後者的問題複雜。所以二者不能混爲一談也是我們應該注意的。

文學語言既具有通用的性質，它必然牽涉全民共通的民族語問題。要搞清楚它跟民族語究竟是怎樣個關係，是一是二，還是別的？B. A. 阿夫洛林說："文學語言是人民口語的特別精鍊的、規範化了和統一化了的表現形式❶。"«. I. [illegible] 說："文學語言是全民共通的民族語言的一部分。語言發展爲民族語必須以書面語言即文學語言的存在爲前提❷。"桑席葉夫說："而說到俄羅斯民族語言的時候，就指的是鞏固於文學中的俄羅斯民族語言，而不是任何區域方言❸。"阿瓦涅梭夫說："在民族語言即整個民族的語言裏，有文學語言（正確些說，民族語言的文學加工的形式），也有各種各樣的民間口頭語和方言❹。"

從以上幾位的說法看來，表現在書面上的民族語言就是文學語言，而民族語言和文學語言將來會變成一個東西。而今天我們談到民族語言的形成和規範的時候，實際上指的也是文學語言。因此，在我們的論題裏，它們是一個東西。

以下我們談一談民族語言或文學語言的形成或建立問題。

斯大林在他的論語言學的著作中在談到民族語言形成的問題的時候說："某些地方方言在民族形成過程中可以成爲民族語言底基礎並發展爲獨立的民族語言。"民族語言之所以在某個方言或土語的基礎上形成，或者說要某種方言或土語能够充當該民族文學語言的基礎，自然要有一定的條件。阿夫洛林是這樣說的："這個方言或土語應當是經濟、政治、文化上先進的、有發展前途的、在全部族中（按他講的是蘇聯北方各部族的文學語言問題——拓牧）有威信的那一分支所說的話。……這個方言或土語本身也應當以它的特點而論是在該語言的方言系統中佔有中心地位的，也就是說可能與其他方言的差別最小，無論如何也不應當具有與所有其餘方言極端分立的特點❺。"

---

❶ 《中國語文》1954年4月號，《蘇聯北方各部族的標準語與方言》，第27頁。

❷❻ 《中國語文》1953年12月號，《論俄羅斯民族語言發展的歷史條件問題》，第31頁。

❸❼ Г. Д. 桑席葉夫：《在斯大林著作照耀下的語言與方言》，《東方學研究所集刊》第三卷(俄文)。

❹ 《方言·方言學》，《蘇聯大百科全書》選譯，人民出版社，第9頁。

❺ 同❶，第29頁。

同時，我們也不能忽視文學語言或民族語言的歷史繼承問題。PI57ЧБ在談到俄羅斯民族語時說："正在形成中的民族文字繼承着過去的書面語言，保存並利用了由過去的人民的語言創造過程所積聚並鞏固於文學中的合理的和必要的財富❶。"

文學語言所體現的民族語言雖然以一種方言或土語做基礎，但它並不就等於那個基礎，也不是和其他方言漠不相關。"主要的方言給形成中的民族語言供給以它自已的語法構造及基本詞彙，它的在文學加工形式中的規範和要素成了文學語言的基礎並且變成全民的財產❷。"可見主要方言的基礎作用只是它的語法構造及基本詞彙，它的在文學加工形式中的規範和要素，而不是它的全部詞彙和用語，不是它的一些原始形式的東西。

至於其他方言跟文學語言的關係，一方面是文學語言對方言的影響，一方面是方言豐富了文學語言。我們這裏只談和本題有關的後一現象。方言是語言的地方變形，所以跟文學語言的語法構造、基本詞彙，基本上是相同的，其差別有的是細微的(如語法構造)，有的是有規律可尋的(如語音)，有的是有條件性的(如詞彙)。有基本上相同的部分，就說明方言區的人對統一的、標準的文學語言的可以接受性。其細微的個別的差別在文學語言影響之下最後走向消失。但是它們對文學語言也不是純然消極的東西。它們在一定條件下可以起豐富文學語言的作用。社會在發展，生活在變動，一定的現象當着不爲人重視的時候，有的方言裏有專用的術語，其他的方言則用一般的語句來表達。但當着這個現象提升到受人注意需要普遍使用的時候，存在於某個非基礎方言中的這個術語，就有可能或者應該吸收到文學語言裏去。我國在解放後，由於注重生產，反映生產方面的術語從個別方言加入到文學語言的現象就是例子。這裏我們可以舉出墒、耩地、二流子等等。也有一種情況，大部分方言裏對某一概念都用着同一的詞，而在基礎方言或土語裏則用着另一個形式的詞，這時候用途狹窄的詞就有可能被前者從文學語言裏排擠出去。假定說全國人都把貓捕的那個小動物叫老鼠，而基礎方言或土語却把它叫"耗子"，這時"老鼠"在文學語言裏就可能是勝利者。

作家的偉大作品裏使用的非基礎方言的詞彙（這是常見的現象，而反映我國解放區當時階級鬥爭的作品裏方言成分尤爲顯著），只要作品是膾炙人口的，它的詞彙的被採用就有了很大的可能。然旣"阿Q"、"唐吉訶德"這些虛構的脚色的名字都理直氣壯地進入了文學語言，那麼方言成分而有表示概念上的細微差別的作用的時候就更有理由爲人所採用。

二

在以上一些理論原則指導之下，我們可以觀察一下這幾年來大家對標準語問題的看法。

不能否認，在這個問題上，斯大林論語言學的著作以及康拉德的«論漢語»及其他蘇聯語言學家的有關文章給了我們很大的啓示，大家在某些問題上都有了大致相同的看法，如北京話的地位問題，漢民族語的形成問題等等。

但這個問題之所以沒有在基本原則上得到徹底的解決，一部分原因是我們沒有弄清楚一些概念，這就是民族語跟文學語言的關係問題，文學語言跟基礎方言或土語的關係問題，文學語言跟各方言的關係問題，標準語的實踐問題等等。由於大家對基本概念的理解不同，於是各說各的，一方面在激烈地論戰，而似乎又交不上鋒，所以問題難以得到集中的解決。

比方說，不了解民族語是民族構成要素之一（斯大林），而以爲漢民族的民族語現在才開始在形成；不了解文學語言跟民族語的關係，還要用許多話來證明白話文和白話文式的普通話已取得民族語的資格，好像白話文也可能不是民族語似的；不了解文學語言和方言的關係以及對方言的影響，而把代表文學語言的北京話和方言對立起來，主張二重文字制度；不了解基礎方言或土語和文學語言的關係，而一面承認北京話作基礎的地位，一面又說："我們寧願說白話文和普通話而不說北京話是漢族共通語，是因爲白話文吸收了文言文中的以及各個方言中的精華，揚棄了北京土語中過分特殊的地方色彩，它和漢族語言的發展保持着歷史的聯系，它和各個區域的方言也比較接近，它是更具有全民性"。好像不把俄語叫俄羅斯普通話就表示俄語沒有吸收歷史上的成分、沒有吸收方言、沒有丢棄莫斯科土語中過分特殊的地方成分、沒有跟俄羅斯語言的發展保持歷史聯系、比較上不和各個區域的方言接近、不更具有全民性一樣。

在我們的爭論中間比較突出的要算"北京話還是普通話可以作爲標準語"的問題。除過比較能正確地了解北京話跟文學語言的關係的一些意見外，還有些極端的議論，而這些極端的議論構成了爭論的主流。

極端的北京話論者批評普通話並不是統一的，各地區的人說着不同的普通話。情況確實是這樣的，但由此就說，普通話這概念根本就是唯心論的產物，其實自己也有唯心論的嫌疑。唯心論者想把沒有的東西說成有的，或者把有的東西說成沒有的，一切從自己的

主觀願望出發。那種並不統一的普通話確實是存在着的。比方人們說藍青官話的時候，就指的是那種不大標準不大統一而能够大致互相通曉的東西。這種東西是否可取是另一問題，但這種東西的存在則是肯定的，不是唯心論的東西。反之，要想否定它，才有唯心論的嫌疑。

極端的北京話論者主要的缺點在於他們沒有了解文學語言已經是存在着的，現在的各種文體的文學語言就是從北京話的基礎上發展起來的，這種文學語言是漢民族的文學語言，也是北京話的文學語言，但它只是文學語言，它不等於全部民族語，也不等於全部北京話，可是它正是那種完善的、標準的語言形式，是我們所要求的，是我們所談的對象。極端北京話論者看不見這個東西，看不見這中間的聯系，而造成一種印象，好像我們是一個沒有文字的民族，我們沒有文學語言，沒有自己的文學語言發展史，而今天才開始進行研究，尋找標準。他們說：我們要多方面地搜集北京話的語彙，從口頭上的到書本上的都要盡量地搜集。他們說：現在咱要統一的是聲音跟語法。除了北京詞本身，也可以並且必得吸收大量的古代的、地方的、外國的才够豐富。就是語法的限制也可以放鬆點兒。咱不過拿北京話作基礎讓它從各地方吸收營養，好擴充，變成咱全民的語言罷了。作者還定出了具體的辦法說：如果北京話裏有幾個同義詞，就取出其中一個全國共曉的，如用"看"，不用"瞧、瞅"。語法應該是北京話加上印歐語的影響。作者感慨系之地說："要是不肯談國語問題，隨它自流，坐在那裏等全國方言放在一塊兒混，早晚混出一個既不是北京話又不是任何別的方言的普通話來，那又是一種不實際的想法。"作者好像在說，"同胞們，是時候了，我們應該趕快定出個標準，大家應該立即動手進行北京話以及方言的調查研究，迅速定出一套北京話的漢語語法、語彙來，以便全國遵行。"

這裏，我們看見了爆發論。斯大林教導說，"請問，如果證明現存的語言及其結構在基本上完全適用於滿足新制度的需要，那末這樣的語言改革有什麼必要呢❽？"當然，改變文學語言並不像改變整個語言那樣嚴重，但是做照斯大林的話說，如果證明現在的文學語言及其結構在基本上完全適用於滿足新制度的需要，那麼這樣的文學語言的改革有什麼必要呢？

我覺得有一點應該特別提出來，有人給北京話找標準性的理由時，說，北京話的由八聲九聲簡化爲四聲，入聲的消失，是一種進化，也就是說它因此而成了優秀的方言。這種論調是危險的，這就意味着語言可以從它的形態劃分爲高級的語言和低級的語言。這是無形受了資產階級的反動的語言理論的影響，這樣說來，吳語、閩語、粵語都是不進化的了，但它們和北京話是同一的語言，使用着同一的文學語言。作爲拼音文字說，聲調多了，同音詞就要比較少些。不能拿聲調多少決定語言的進化與否，一種語言各有其表現手法，原不必完全一樣，在這一方面少的，必然在另一方面得到補償。我們說作爲文學語言的基礎方言之所以爲基礎，是從它的所在地的歷史，政治、經濟、文化地位，它的結構的普遍性來說的，恰恰相反，不是從它的結構的獨特性來說的，獨特性反而是否定它的標準語的資格的。拿聲調說，北京話的四聲，對全國範圍的方言說，倒是比較普遍的現象，它的優點也正在這裏。

另一類議論是所謂普通話派，中間包括白話文派。他們的立場雖然並不一樣，但在原則上頗有相似之處。在我看來，他們可以叫做平均混合派。因爲他們不把民族語或文學語言的形成看做是在一種佔優勢的方言的基礎上發展起來的，而是看做較大的方言區的諸分支方言互相溶和的結果。這分明和斯大林的指示相違背的。斯大林說："某些地方方言在民族形成過程中可以成爲民族語言底基礎並發展爲獨立的民族語言❾。"因爲一般說起來，一個民族或部族在發展過程中總免不了有個國家或政治生活的中心，由於歷史的原因，這個中心地區的方言或土語不免變成其他各方言的集中者，成爲該族共通語形成的基礎，也就是說只有它才特別具有普遍性，只有它才和全體人民生活以及全體人民的語言有不可分割的聯系。我們把這個基礎看做孤立的高高在上的藐視一切的東西固然不對，只看見已經形成的語言結構和它跟全體人民不可分割的聯系而看不見基礎也是不對的。蘇聯語言學家攵.Δ.ㄎXㄕㄋㄝㄘㄛㄌ在闡述這一點時，根據斯大林的話"在兩種語言融合的時候通常都是有其中某一種成爲勝利者，保存自己的語法構造和基本詞彙，並繼續按其內部發展的規律發展着，另一種語言就逐漸失去自己的本質，而逐漸衰亡❿"說，"方言集中爲統一的民族語的過程恰好也是一樣，不是各種方言的機械合併⓫。"我覺得這種引用是正確的。因此有人說：

---

❽ 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7頁。

❾ 同上，43頁。

❿ 同上，28頁。

⓫ «中國語文» 1954年3月號«俄羅斯方言學引論»，31頁。

中國各方言所組成的家庭，是和平合作的，它們之間，談不到一種方言被壓制與失敗及另一種的勝利。……它們將繼續融合爲一種單一的民族語，是不對的。這樣立論的人是借用了斯大林的另一指示，即社會主義在世界範圍內勝利以後的時代，"這些語言由於各個民族在經濟，政治和文化方面的長期合作便首先分出最豐富的單一的區域性的語言，然後區域性的語言才溶合爲一個共同的國際語言，這種語言當然既不會是德語，也不會是俄語，更不會是英語，而是吸取了各民族語言和各區域語言底精華的新語言"⓬。固然，方言之間的關係在政治、經濟地位的平等方面，情况是跟區域語言或國際語言一樣的，不能說誰壓制誰。但是這中間存在着主要不同的情况，區域語言或國際語言的形成期間是各種獨立的有其自己的文字的語言相互之間內容上的日漸接近，各種語文還是獨立使用和發展着。不過可能有一天它們之間的差別消失了，然後會有統一的語文的出現。民族語和它的文學語言就不是這樣。在不同方言存在的期間，並沒有各自獨立的方言文字，有的只是一種統一的文字，旣是一種文字，就必然也是那種以一種優勢方言作基礎的文字，必然也是其它方言走向其特徵的消滅。所以這種比擬是不恰當的。

下邊我們舉出幾條平均混合論者的具體意見。有的說："因爲北京話是北方話的集中表示，是溶合該方言區中各地的土語，腔調成爲一種以該方言區的語音、語彙、和語法爲基礎而最能充分表現出該方言的規律的語言。北京話是北方各城市鄉鎮的土語溶合體。"作者的缺陷在於它忽視了北京話（作爲文學語言的北京話）的豐富雖然得力於方言的源泉，但它的普遍性則一方面由於它們之間的關係是一種語言內部分支的關係，而不是兩種不同的語言間的關係，另一方面這種全民性正是文學語言對方言的影響造成的，而不是平均混合的結果。至於它的表現力、規律性則是文學語言固有的特性，文學語言如果不是以它的精鍊的，規律化的，標準的規範而給人民服務，則這種文學語言也就降低到方言的地位了。

有人說："教師講的北京話，學生學得的是藍青官話；法定的標準是北京話，而實際廣播的是普通話。這種現象便是兩種方言接觸時融合作用的發揮。這是以北京話爲基礎的自然融合，是眞正民族語的雛形。"我們不否認這種現象，但我們却不承認它就是民族語的雛形。對於體現民族語的文學語言說，這樣的"融合"的產品必然擾亂了文學語言，達不到精鍊、規律、規範的目的。因爲說藍青官話的不是某一地區的人，而是各地區的人，這種藍青官話將是各式各樣的。也許若干年之後會"融合"成一樣的，但那不是今天的事。對今天的規範化說它不是現實的東西。其實這種說法實際上連北京話的基礎也沒有了。既然承認藍青官話，就是說承認各人接受了北京話之後所改變的樣子，那麼他接觸了另外方言區的人所引起的改變也應該承認了，這樣改來改去，北京話的影響也就微乎其微了。問題在於作者心裏沒有個準兒，人家說，"取法乎上，僅得乎中"，於是我們就承認"中"是標準，這種見解是不對的。

關於標準語的語音問題，平均混合論者當然反對基礎方言或土語的標準而要一種自然發展出來的標準，但是語音不像詞彙那樣容易變動，各方言區都維持着自己的音，變化是很緩慢的，這個趨勢是很難捉摸的。這個規範該怎麼定，該怎麼學，實在是個大問題。

也還有另外一種看法，它比起藍青官話主義來要正確得多，比方他說："就共同的詞彙和共同的語法構造來說，漢族共通語已經形成，白話文就是它的具體形態，毛主席和魯迅就是用民族共通語來寫作的傑出代表。"這當然是對的，但他接着說："就語音來說，現在尙未形成劃一標準的讀音。"這裏露出了他對文學語言形成原則和過程的看法。原來他還是平均混合主義者，所以他要等待語音的劃一。其實這種等待是徒然的。各拼音文字的國家都只有書面上的統一拼綴，以基礎方言爲標準的統一規範，至於各地區的口頭上的差別現在都還沒有消失（包括俄語在內）。

總之，把標準語的標準建立在平均混合的希望上是不合現實的想法，是違反斯大林的指示的。

三

關於北京話在民族語裏的地位的問題大家的意見大致是一致的。我們應該把問題弄得更明確一些兒，就是它在文學語言中的地位究竟是怎樣的。我們有好幾千年的使用文字的歷史，現代的文學語言，是從久遠的傳統發展起來的。過去的政治、經濟、文化中心在黃河流域（後來也有時在長江流域）的許多地方，如長安、洛陽、開封等。近幾百年來這個中心轉移到北京，所以漢語的現代文學語言是以繼承長安、洛陽那些區域方言爲基礎的文學語言的傳流而有所演變的北京話爲基礎。具體地說，就是運用文言文的清代的官吏階層所說的官話是在北京話的基礎上接受了歷史上的文學語言，它在官吏知識階層廣泛使用着，用於口

⓬ 同⓽，54頁。

頭，也用於一定的文體如訴訟口供，私人日記或筆記、書信中，甚至摺奏和皇帝的批文中也間或插進了這種官話式的語句，不過文言成分較爲重一點兒就是了。更重要的是像«紅樓夢»這一類創作，給當時的官話以深刻的影響。這些創作接受了早期的白話文作品如«水滸傳»等的傳統，在北京話的基礎上發展了漢族的文學語言。而官話也就和這樣的文學語言有機地結合起來，給五四以後的白話文打下了基礎。中國共產黨領導或影響下的文藝活動、書面使用、講演、報告都在鞏固並發揚這個傳統，使漢語的文學語言走上了日益精鍊、日益完善，日益規範化的康莊大道。毛主席和魯迅的著作就是我們的文學語言的典範作品。

我們的文學語言是那樣成熟，它在北京話的基礎上，接受了歷史的傳統，接受了外國語言的影響，爲方言所豐富，出現了大量的人民創作，它接觸人民在解放後達到空前的廣泛，幾乎每個鄉每個村每個人都跟我們的文學語言結了緣。那麼要尋找標準語就不是那樣脫離實際地在北京城裏調查或者把張三李四的話都算數，而是在典型作品裏找標準，即從這些作品裏研究整理語法規律，記錄詞彙和語句。就是說作家已經爲我們從全民語言裏選擇好最優秀的詞彙和最美妙的表現手法，作爲許多作家的結晶品的文學語言就是全民語言的標準和模範。

拼音文字要書寫的也就是這些偉大作品所體現的文學語言，除此以外沒有什麼新的、開會選擇的標準。至於拼音文字的語音，却由於我們一向使用的是不表示統一音值的漢字，因此統一讀音是一個必須解決的問題。旣然用口頭表達的文學語言(廣播、電影、話劇)已經用北京音來說，旣然方音差別的消失是遙遠的未來的事，那麼拼音文字用北京音作標準自然是理所當然的了。我們反對沒有基礎的開會表決式的標準音。但是，對於拼音文字說，它的音綴並不一定都跟實際發音相同，現代各國的拼音文字都不能作到怎樣拼就怎樣念的地步。不過，人家的拼綴不符合實際發音的情況是歷史造成的，比方俄語的非重讀的"o"在標準音裏讀成了"a"音，仍然是那樣寫着。這種歷史上造成的情況，如果全恢復過來，讓它跟口語符合也有不容易作到的地方。比方英語的to(到)，too(太，也)，two(二)同音，如果改寫成一個樣子就在書面上多了一個同音詞，所以改起來有困難。我們一千多年來的音韻系統是有條不紊的，這種系統對我們今天的拼音文字也將是有幫助的。擺在我們面前的有同音詞多的問題，有方音跟北京音的差別問題，如果我們能利用舊日的音韻系統調整我們一些音綴，對於減少同音詞和便利方言區人民學習是有很大的好處的。比方北京音不分尖團，舊音韻系統分尖團，方音分尖團的據說有一半人口，那麼我們在拼綴形式上就無妨分開尖團，至於讀音，無妨仍念北京音，方言區的人也不必勉强，正如俄語非重讀"o"在方言區仍有讀"o"而不讀"a"的現象一樣。對於北京人或其他尖團不分地區的人來說，也正如俄語拼 ти 不讀[ti]一樣。

關於漢語拼音文字的標準語的問題，我的認識略如上述，當然也是主觀的看法，希望能得到同志們的指正。

編者的話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草案公布了，這是中國人民政治生活中一個重大的事件。本期把憲法草案和韋慤社長寫的一篇評論刊登出來，以便我們語文工作者進行學習和討論。

斯大林關於語言學的天才著作«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已經發表四週年了。在斯大林的語言學說的光輝照耀下，從事語言工作的人們是十分幸福的，我們不再會暗中摸索，彷徨歧途了，擺在我們面前的是一條廣闊而平坦的道路。爲了紀念並且感激斯大林給我們的這個極其珍貴的遺訓，這期我們組織了一個以討論拼音文字的標準語爲中心的特輯。這個問題非常重要，大家的意見也相當分歧，但是我們相信，依據斯大林的天才指示，學習斯大林的科學理論，展開討論和批評，是會得出正確的結論的。這個討論要繼續下去，我們約到的另外幾篇文章在下期可以刊出，我們也歡迎重視這個問題的讀者們參加討論。

蘇聯 Б. Г. 穆德洛夫碩士從遙遠的莫斯科東方學研究所寄來一篇文章，我們譯出在這期發表。他的«漢語是有詞類分別的»是對本刊第十六期裏高名凱先生的«關於漢語的詞類分別»表示不同的意見。我們從他寄來文章的事實中得到不少的啓發，這件事充分地證明了中國和蘇聯之間的眞誠友好的關係，也說明了蘇聯語言學專家對於中國語言問題的無限關懷，莫斯科和北京不是遙遠的。這種偉大的國際主義精神，求眞的科學精神，嚴肅的批評精神，是和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教育，斯大林語言學說的教養分不開的，我們完全有必要學習這種精神。

上期我們發表了朱伯石、張壽康兩位先生討論歇後語的文章，茅盾先生的«關於"歇後語"»也在«人民文學»六月號裏刊出了。他談出了他的看法，並且希望有人能夠"對於歇後語的發生和衍變"作一番歷史的研究，我們同意這個意見。

漢語是有詞類分別的

——對高名凱教授的文章提一些意見——

蘇聯 Б. Г. 穆德洛夫

中國語文雜誌編輯部:

我是《中國語文》的讀者，所以我決定參加關於詞類問題的討論。如果可能，請把我的意見發表。

很抱歉，我沒有能夠打印我的文稿，因爲這又得兩三天的功夫，時間就要耽擱許多，我希望我寫得夠清楚了。

敬禮

Б. Г. 穆德洛夫 1954.4.24.

在《中國語文》第16期上我讀了高名凱教授的文章*。在那篇文章裏他否定了漢語裏詞類的語法範疇。我個人認爲漢語裏是有詞類的。固然，漢語的詞類研究還很不够，它的相互關係比起其它語言來比較複雜，而且象形文字的存在，使得這種情況更加複雜。雖然如此，我還是漢語有詞類的堅決主張者，並且願意聽到高名凱教授的反駁意見——也許我是錯的。這樣，如果高名凱教授能够說服我相信他的觀點的正確性，我是要感謝他的。

還有一點，因爲在《中國語文》的隨後幾期(17—20期)裏，只有兩篇文章間接地回答高名凱教授(16—17期曹伯韓教授的和20期文鍊、胡附兩同志的)，所以我要提出我的見解。

一

首先，我不同意高名凱教授所肯定的，在漢語裏尋求詞類就是因爲害怕承認漢語是落後的。我認爲，在馬爾主義被粉碎後，這樣的論據聽起來是沒有說服力的。事實上，如果這一傾向存在的話，那麼就應該在漢語裏尋找那些，比方說，俄語裏所有的詞類，因爲詞類數目越少就當然意味着語言的發達程度越低。可是中國或蘇聯的學者們，誰也沒有肯定說漢語有，比方說，像形動詞(причастие)或者副動詞(деепричастие)†這樣的詞類。馬建忠雖然受了西方學者的深刻影響，也還沒有認爲漢語有其他語言全部的詞類。

在高名凱教授看來，要在漢語裏尋求詞類的第二個原因是對於什麼是形態有不够了解的地方。高名凱教授認爲漢語裏像"了、着、們"這樣的成分不是詞的形態，因爲它們可以從詞幹中分出來，並且不是常常必需的。高名凱教授認爲只有詞形變化的成分才是詞的形態，因而，就站在了屈折形態學(флективная морфология)的觀點上。關於詞的形態問題我在下面還要更詳細地談一談。

我認爲，高名凱教授針對漢語有詞類的主張者的第二種和第四種理由所說的話是正確的。這里我同意他的說法：不能從意義出發來區別詞類(或者按聲調變化來區別詞類，像高名凱教授所有力地證明的那樣，它本質上是一樣的)。

二

現在回到高名凱教授的議論上。高名凱教授企圖引用蘇聯的語言學家們的著作來確證自己的理論。但是，不幸的是引用得不能令人滿意。

引用契科巴瓦教授的話所以不能令人滿意，是因爲契科巴瓦教授不懂漢語，他的《語言學引論》裏關於漢語的材料是根據其他來源寫的(可以推測，這是德國漢學家 Finck 的著作，這著作不是新的，也不是頂好的)。我再補充一句，契科巴瓦教授所徵引的關於漢語的這些材料引起了蘇聯漢學家們的激烈的反駁。

引用加爾基那·非多盧克的話看起來彷彿是可以令人信服的。可是第一段引用語的原文完全沒有說到：不是所有的語言都有詞類；它只說："在不同的語言裏，詞類分化不是同樣地，也不是同時地發生的❶。"第二段引用語則是從批判馬爾的詞類區分原則

---

* 譯者按：指那期本刊頁13《關於漢語的詞類分別》。

† 譯者按：這是指俄語那樣的形動詞和副動詞，漢語語法中有人也用"副動詞"等名稱，但指的東西不同。

❶ 《馬爾詞類分別與句子要素學說的批判》，文載《反對語言學中對馬克思主義的庸俗化與歪曲化》第二集，1952年，蘇聯科學院，俄文，381頁。

的上下文中抽出來的。如果我們看一看加爾基那·非多盧克的別的著作，那麼我們就會看到她(加爾基那)恰巧是站在相反的觀點上。在《墨山寧諸夫的語法觀念中的反馬克思主義的毛病》的報告裏，她說："……我們的思惟之區分詞類，與其說是根據它們的外部形態，不如說是根據它們與現實世界的諸範疇、諸對象的相互關係，根據某詞跟其他詞類和跟其他詞的形態之間建立的那些關係❷。"

高名凱教授引用加爾基那·非多盧克教授的著作時，强調說，"在它們上面出現有固定形狀的時候才可以談到詞類"。"形狀"(оформление)應該怎麼解釋？高名凱教授只了解爲屈折的詞形變化。加爾基那·非多盧克教授了解爲許多其他的方式，包括某詞跟其他詞類的關係(見上面的引文)。

高教授說，"山"，"水"，"魚"，"人"，沒有什麼東西告訴我們它們是名詞，因爲它們沒有像英語的 -ment，-ship，-tion 那樣的接尾部(雖然高名凱教授不能不知道像"子""性""兒""頭"等這一類詞尾)。可是高教授承認漢語有實詞跟虛詞的分別。是否可以肯定說，所有的虛詞(即語法詞)都表現得一樣呢？難道"這"和"不"是同樣的嗎？爲什麼"山、水、魚、人"可以直接(或者藉助於量詞"座、條、個")跟"這"聯合而不能跟"不"直接聯合，而"走、想、看"可以跟"不"聯合而不能跟"這"聯合？這不就是"山、水、魚、人"在語法上區別於"走、想、看"的標誌因而也就是詞的語法的歸類即詞類嗎？在我看來，是的。

如果我們現在看看《蘇聯大百科全書》《語法》條的引文，那麼它的說法也是反對高名凱教授的。事實上，法語的 de(du) 不是格位的形態，可是被它具體化了的正是名詞，而不是其它的詞類。

爲什麼我們認爲俄語的詞 пальто (外套)是名詞，雖然從形式上講它跟副詞 рано (早)是相符合的？因爲 пальто 前面可以加上用形容詞表達的修飾語(比方 новое пальто "新外套")，而 рано 就沒有這種可能。因此，詞跟其他詞的結合性可以充當把詞歸入某一詞類的標準之一。王力教授當時給漢語提出過這一標準，雖然不够澈底。高教授拒絕了這一標準。

三

讓我們不去考慮引文，因爲高教授可能被不能令人滿意的翻譯弄迷了。可是高教授自己的體系是不是沒有矛盾呢？我看是有的。

他肯定說，漢語裏的詞只區分爲實詞和虛詞。可是大家知道，虛詞不是自己產生出來的，也不是永久處在某個不變的範疇中的。它們是由實詞發展來的。這一點高名凱教授自己也承認對於其他語言是如此，在他的《漢語語法論》裏還引用了英語和德語的例子(比方 -lich 來自 lîc "樣子")❸。可是，如果一些詞類進入了跟其他詞類的一定的關係，那就意味着形式的成分(或虛詞)也是由一定的詞類發展出來的。

高教授認爲，"來"所以跟"了"聯合，不是因爲"來"是動詞，而只是根據意義來的，他認爲漢語的每個詞(比方，走)可以代表行爲，也可以代表實體。可是，像"買賣，行動"等等這些詞按其意義雖然表現爲行爲，但是不能加"了"。由此自然得出結論：跟"了"聯合的本身是否可以作爲把詞歸入動詞的根據呢？(當然，一些形容詞也加"了"，可是這是另外一個問題)。

高名凱教授不願意把"着、們、的"等等當作漢語的形態因素，因爲，在他看來，它們不是永遠必需的，並且可以輕易地由詞根分出來。在我看來，這是漢字的特性影響了他。事實上，在文字上，由於漢字在視覺上大略表達詞根的(但不是詞的)意義，我們可以了解沒有"子"的"桌"，沒有"了"的"來"，沒有"們"的"我"(在"我國"裏)，諸如此類。可是這是否意味着在口語裏，在詞的語言裏(根據斯大林的定義，它是"人類社會唯一的能作爲人們完善的交際工具的語言"❹)，漢語能不能說"這張桌"或者"他已經來"等等呢？就我所知道的，不能這樣說❺。

當然，"了"和"着"不是跟所有的動詞聯合的，"們"和"子"也不跟所有的名詞聯合，諸如此類。可是這只意味着，在漢語的一般語法範疇(詞類)的內部還有個別的詞彙-語法的範疇(лексико-грамматические категории)有待精密地研究和探討。

四

高名凱教授得出怎麼樣的結論呢？

他肯定說，漢人雖然明明意識到他所說的是物件，行爲還是品質，可是這些概念在語言中不是在語法上拿詞類的形式表達出來，而停留爲概念，即是思惟的範疇。

在這種論斷中，在我看來，隱藏着巨大的危險，

---

❷ 《語言研究所報告》，蘇聯科學院，1953，III，31頁。我的着重點。

❸ 轉引自曹伯韓的文章，見《中國語文》17期7頁。

❹ 《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46頁。

❺ 曹伯韓教授也說到這點(見《中國語文》第17期)，因此我不細說了。

原因是這樣的:

當時在蘇聯，馬爾的著名繼承者之一墨山寧諾夫院士發展了所謂"概念的範疇"的理論。爲了簡單扼要地說明這一理論的本質，我摘引了維諾格拉多夫院士的一次講演的一段文字❻。

在«句子要素和詞類»這一著作中，墨山寧諾夫院士教導說，"存在於某一社會環境中的諸概念在語言本身中是由概念的諸範疇表達出來的。這些概念不藉助於語言來描述，而是在語言(它的詞彙和語法構造)本身顯露出來。在語言中獲得其句法形式或者形態學形式的那些概念範疇成了……語法概念"。因此，語言以外的"存在於某一社會環境中的概念"跟語言的"概念範疇"區別開來了。這樣就肯定了脫離了自然的聲音材料的不在"語言本身"中表現的"赤裸裸的思想"的存在。把思惟從語言裏割裂開來。同時，按照墨山寧諾夫的論斷，"不在語言中顯露的""概念範疇"本身"停留在意識領域中"，即是只作爲"意識的範疇"而存在，而在語言中不再實現，不再實行它的體現的潛力。這就是承認兩種類型的思惟——語言以外的或者前語言的思惟，和語言的思惟，這是許多唯心主義的語言觀念裏面典型的說法……。

高名凱教授的結論跟"概念的範疇"的理論有區別嗎？我看是沒有的。如果漢人的意識中有物件、行爲、品質等等的概念，而這些概念又不表現在語言中，那麼難道這不是把思惟和語言割裂開了嗎？這樣一來，高名凱教授引用斯大林的著作的一段"語法是人類思惟長期抽象化工作的成果"又怎樣來了解呢？要知道，詞類的發展在各種語言裏，像其他語法範疇一樣，也是"思惟所獲得的巨大成功的指標"，因爲人對於客觀上存在於他周圍的現實和人類思惟所反映的東西之間的關係的認識過程表現在語法範疇中。

---

❻ «語言研究所報告»。蘇聯科學院，1953，III，俄文15—16頁。

(接48頁) 4.至於文學語言豐富起來的次一等的(可是並不是不重要的)源泉就得數他跟別的文學語言的關係了。這種關係首先表現在翻譯藝術，科學，政治的文章的時候跟原作的那些語言的關係上。比方，翻譯馬列主義的經典(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的著作)，世界文學的經典(托爾斯泰，莎士比亞，哥德，但丁，魯斯他維爾，舍甫琴珂，米茲克維赤等等人的作品)，翻譯科學思想的經典著作(巴甫洛夫，雪車諾夫，達爾文等等人的作品)，翻譯像亞里斯多德，柏拉圖，黑格爾，赫爾岑，車爾尼舍夫斯基等等思想家的著作——自然，給那些用來翻譯的文學語言帶來豐富起來的機會。

大伙兒都知道，在某些[原文是每，跟事實不合。——譯者]民族的文字的發展的最早階段上翻譯文學有絕對重要的意義。好些種文學語言的歷史證明：即便是翻譯宗教文學，——在某一個時期裏——也成了刺激書面語言形式發展的力量，往往還是創造書面語言的誘因。

5.文學語言是文化的產物，同時也是文化發展的工具，工具越是要多豐富有多豐富，他的結構越是完美，他也就越能好好的完成他的任務。這就是說：文學語言的發展不能不受管理，不能不標準化，在某一個村兒，某一個地區的某一帶怎麼說話誰也過問不着；方言性的話不立標準；沒有哪個機關給他的發展弄標準化了。

文學語言的改善，遵守他的標準，他的合標準的發展問題，這些事可是注意跟照顧的對象。學校負責在青年學生裏推行文學語言。藝術文用他的感染力加強文學語言的地位(順便說一句，讀者是不知不覺的)。在咱們蘇聯的條件底下文學語言(民族的，部族的)可變成國家機關照顧的對象了，一般的文化發展水平越高，文學語言起的影響也越大，特別是在口語跟方言上。所以各方言(除了作文學語言的基礎的方言，跟本來就跟他接近的方言)逐漸的消亡，跟文學語言接近這件事也就很好懂了。這種情況斯大林在分析民族語言跟方言的相互關係的時候着重說過。他說除了基礎方言以外，別的方言喪失了自性，溶到這些[就是民族的——原註]語言裏去，並且在那裏消滅了。

自然，就是到了方言的差異磨滅了以後，口語還是文學語言的營養源泉。

6.在本語言的某一種地域方言的基礎上興起來的文學語言照例總當全國全民族的共同語用。

可是也有這麼種情形，就是外國語言行使文學語言的職權。這是人爲的共同語，沒有在活着的民族語上扎根的。

舉例說，拉丁語在中世紀西歐的國家裏，阿剌伯語在好些個世紀裏在好幾個近東的國家裏就都是這個樣子。

被剝奪了居民的家鄉話的天然基礎的共同語光能維持個有限的時期，以後民族的共同語就把外國產的人爲的共同語給"取而代之了"。

從另一方面說，可以用口頭的沒有文學記錄的語言作共同語：這種語言的實例有"Бол мацц"(部隊語言)，是十八世紀到十九世紀的(達吉斯坦)的阿瓦爾語言的各方言代表人共同使用的東西。在"Бол мацц"底下有北部的洪查赫的話打底子。

有些用某種方言作的口頭文學創作能夠憑着他本身有的藝術感染力在本方言區以外得到傳佈。年代一久，他們也就變成公共的財產了。比方斯維揚斯克話有四種方言，沒有書面語言，可是用一種跟這幾種方言全不一樣的形式唱歌兒。[就好像京戲裏除了北京湖北漢陽兩種方言以外，還有分尖團跟上口的習慣，號稱"中原音韻"，實際是保持元朝人的唱曲子的傳統。現在這個大雜燴又連山西河北河南梆子給染上了。——譯者]

口頭的共同語非得在特別的條件底下才創造得出來。平常口語光能當地域方言存在。在方言裏也可以遇上全民語言的成分；多咱語彙跟語法結構越劃一，活方言也就統一了。全民共同語也就成了事實了。

(節譯自«語言學引論»第30節，1952，莫斯科版)

拼音文字和漢字的比較

朝鮮文字改革的歷史

李　啓　烈

朝鮮在創製拼音文字以前，曾長期使用過漢字，創製拼音文字後，一直到李朝末年（相當於清朝末年）爲止，仍然使用漢字。漢字幾千年來成爲朝鮮民族記錄和傳達語言的工具。從李朝末年到“八一五”解放爲止，朝鮮民族主要地還是使用了漢字（夾用拼音文字）。

大家知道，漢語是世界上語彙最豐富、語法最靈活的語言之一，也是世界上使用人數最多和影響最大的語言之一。漢語不僅爲中國的社會服務了幾千年，而且對於日本語、越南語特別是對於朝鮮語的發展有過極大的影響。現代朝鮮語的詞彙裏漢語借詞所佔的比率很大，幾乎佔一半以上，這個事實意味着漢語使朝鮮語更豐富了。但是另一方面，漢字也給朝鮮民族帶來了不少的負担，因爲漢字字數太多，難學，難寫，難記，朝鮮的特權階級知識分子曾經爲了學好這種文字從少到老耗費了許多精力和時間；當然勞動人民是無法掌握這種難學的文字的。下面我把朝鮮文字改革——推行拼音文字、逐步廢掉漢字的情況概略地敍述出來，以供參考。

一　漢字何時流傳到朝鮮

在談朝鮮文字改革的問題以前，首先要簡單地講一講漢字何時流傳到朝鮮，因爲這個問題對於了解朝鮮文字改革可能有些幫助。

«漢書»«地理志»：“樂浪朝鮮民之犯禁八條，相殺以當時償殺，相傷以穀償，相盜者，男子沒入爲其家奴，女子爲婢……。今於犯禁寖多至六十餘條，可貴哉仁貴之仁也”。這刑法規定決不會是結繩記號，應當是文字，就是漢字。«東國通鑑»：“中國五千人入朝鮮，其詩書禮樂醫巫陰陽卜筮之流、百工技藝者，從而往焉。旣至朝鮮，言語不通，釋而知之……。”由此可知，隨着漢族的移動，漢字也可能傳到古朝鮮來。其時代雖然不能斷定，但可能在漢武帝滅衛氏朝鮮以前。

到了朝鮮三國時代❶，儒學和佛教從中國源源流入朝鮮，因而漢學大爲興起。在三國中高句麗的文化是最發達的，小獸林王時（相當於東晉），有浮屠順道、阿道等先後從中國來到高句麗創設太學，普及經學和佛教。百濟在枕流王時（相當於東晉）佛教大興。新羅在法興王時（相當於中國的南北朝）始興佛教。隨着漢學的興盛，中國的制度、物質文化及道德思想在三國時代的統治階級積極的支持下很快地傳到朝鮮，給予三國的政治經濟文化以巨大的影響。於是漢語借詞像洪水般的浸透在朝鮮語裏，逐漸變成了它的血肉。當時朝鮮還沒有文字，因此漢字是標記朝鮮語的唯一的工具。

二　創製拼音文字以前的文字改革

如上所說，自從儒學和佛教的流傳普及以來，朝鮮人民更迫切地需要學習漢字，但是他們學習漢字方面的經驗愈多，就愈感到困難；因爲漢字基本上是表意文字，並不是表音文字，即使它有表音的作用，那也是音節的而不是音素的。它旣不能表示音素，便不能精確細緻地記錄朝鮮語言；同時朝鮮語和漢語的系屬不同，所以漢字在標記朝鮮語方面，究竟是不適合的、不方便的文字。爲了克服這些困難而更自由地、更容易地記錄自己的語言和思想，朝鮮民族便發揮了創造性，逐漸進行了文字改革。就在新羅時代（相當於中國的唐朝）已經使用了“鄉札”和“吏讀文字”。高麗時代（相當於中國的宋朝）就開始用了“口訣文字”。這些文字都是把漢字當作表音文字來用，就是利用漢字的讀音或意義來記錄朝鮮語言的。因此這些文字雖然都是漢字，但是與漢字的原義不一定完全相同。下面把這些文字簡單地介紹一下：

---

❶　朝鮮的三國時代：從西漢末年到唐初爲止約 700 年，朝鮮成爲三分之局，就是高句麗、百濟、新羅的三國鼎立狀態。三國中以高句麗爲最強，但後來新羅滅高句麗和百濟，統一了朝鮮。

"鄉札"❷使用在鄉歌❸、人名、地名等方面。鄉歌如："拜 內 乎隱 身 萬隱"（我拜菩薩），"慕 呂
ㄅㄧ ㄌㄜ ㄛㄣ ㄇㄛ ㄇㄣ　　ㄍㄜ ㄌㄧ

白 乎 隱 佛 體 前 衣"（在我尊敬的菩薩面前）。
ㄙㄚㄌ ㄅㄛ ㄣ ㄅㄨ ㄘㄝ ㄚ ㄉㄝ

人名如： 赫 居 世，解 慕 漱，居 世 干，麻 里
ㄅㄚㄌ ㄍㄚㄣ ㄍㄚ ㄇ ㄙㄨ ㄍㄚ ㄇㄏㄚㄣ ㄇㄜ ㄌㄧ

干，桓 雄等。地名如：加 羅 忽，列 水，浿
ㄏㄚㄣ ㄏㄚㄣ ㄙㄨ　　ㄍㄚ ㄌㄚ ㄍㄛㄌ ㄅㄜㄌ ㄋㄞ ㄅㄚㄣ

水，不 耐，闕 川 等。
ㄋㄞ ㄚ ㄌㄧ ㄚㄌ ㄋㄞ

"鄉札"是把整個漢字都當作表音文字來利用了，因此"鄉札"與原來的漢字意義是毫無關係的。比如"麻里干"係君王之意，"加羅忽"係邊疆之意。

"吏讀文字"又叫作"吏道"，"吏頭"，"吏吐"，它標記特殊的體言和助詞及語尾變化。例如："凡同伴人亦他人乙謀害爲去乙知想只遣卽時遮當禁
ㄧ ㄜㄌ ㄏㄚ ㄇ ㄜㄌ ㄏㄚ ㄍㄛ ㄉㄛ

止救護不多爲彌他人亦被害後良中置現告不
ㄚ ㄋㄧ ㄏㄚ ㄇㄧㄜ ㄧ ㄝ ㄌㄚ ㄉㄨ ㄚ

多爲在乙良杖一百爲乎事❹。"（凡知同伴人
ㄋㄧ ㄏㄚ ㄍ ㄜㄌ ㄉㄥ ㄏㄚ ㄌ ㄧㄌ

欲行謀害他人不卽阻當救護及被害後不首告者杖一百）。在上面句子中，"亦，乙，置"，等係借用漢字的音，"爲，不，事"等係借用漢字的義。佬 音（證
ㄉㄚ ㄓㄧㄇ

書，誓約），叱 分 不 喩（不僅如此），是 如 爲
ㄆ ㄅ ㄚㄋㄧㄅ ㄗㄧ　　ㄧ ㄉㄚ ㄏㄚ

乎 乙 喩 良 置（雖然……可是）等都屬於這一類。
ㄛ ㄌ ㄗㄧ ㄌㄚ ㄉㄨ

口訣文字又叫作"吐"或"釋義"。它主要地爲了便於訓讀漢文，標記朝鮮語裏的助詞和語尾變化。例如："天地之間萬物之中厓，唯人是最貴爲尼，所貴乎
ㄝ ㄧ ㄏㄚ ㄋㄧ

人者隱，以其有五倫是羅。""厓，尼，隱"等係借用
ㄋㄣ ㄧ ㄌㄚ

漢字的音，"爲"等係借用漢字的義。"夫爲人者𠆢出
ㄋㄣ

必告ソ口反必面ソ尔所遊乙心有常ソ尔
ㄏㄚ ㄍㄛ ㄏㄚ ㄇㄧㄜ ㄉㄜㄌ ㄏㄚ ㄇㄧㄜ

所習乙必有業ソ尔恆言厂不稱老匕仒"。𠆢爲隱
ㄜㄌ ㄏㄚ ㄇㄧㄜ ㄝ ㄋㄧ ㄌㄚ

之略字，口爲古之略字，尔爲彌之略字，厂爲厓之略字，匕爲尼之略字，仒爲羅之略字。

吏讀文字和口訣文字一直到李朝末年爲止都長期地夾用在一般的漢字裏使用着。這些鄉札、吏讀文字、口訣文字都是社會發展過程中自然發生的歷史產物。換句話說，也就是如何克服漢字的缺點，利用它來更有效地標記自己民族語言的一種文字改革運動及其發展的產物。

三　朝鮮拼音文字——朝鮮文字的創製

上面所說的鄉札、吏讀文字、口訣文字，對朝鮮語言的記錄有些幫助；但這些文字還是未能脫離漢字的範疇，不能根本上解決漢字本身具有的內部矛盾。這些文字既不能滿足需要，就不能解決根本問題。"……吏讀，官府民間至今行之，然皆假字而用，或澁或窒，非但鄙陋無稽而已。至於言語之間則不能達其萬一焉❺"。"吾東方禮樂文章侔擬華夏，但方言俚語（著者註：指朝鮮語）不與之同，學書者患其旨趣之難曉，治獄者病其曲析之難通……❻"。這可以說是近千年經驗的總結。

到了李朝第四代 TㄝИㄜㄥ（世宗）終於創製了拼音文字。當時把它叫作"訓民正音"或"諺文"。1443年（相當於中國明英宗八年）TㄝИㄜㄥ 和集賢殿的學者如 ИㄜㄥㄌㄧㄥИㄧ，TㄧㄣTㄨㄍИㄨ，TㄜㄥTㄚㄇㄇㄨㄣ 等完成了拼音文字的擬定。"國之語音，異乎中國，與文字不相流通，故愚民有所欲言而終不得伸其情者多矣。予爲此憫然，新制二十八字欲使人人易習便於日用耳❼"。ㄙㄜㄚㄌㄧㄣ 說，"語言是工具、武器，人們利用它來互相交際，交流思想，達到互相了解。……語言既是交際的工具，同時也就是社會鬥爭和發展的工具❽"。文字當然也和語言一樣是工具，武器，社會鬥爭和發展的工具，因爲文字是記錄語言的工具，TㄝPㄜㄥ爲了爭取更靈便的工具、更銳利的武器，便創造了拼音文字。這是一個偉大的具有歷史意義的文字改革。但是，這劃時代的文字改革運動並不是那麼容易而順利地進行的。當時爲了創製新文字，費了很大的力量。他們首先對音韻學方面作了細緻的研究。如把《廣韻》、《集韻》、《禮部韻略》、《增韻》，《中原音韻》、《韻會》、《洪武正韻》等仔細地研究分析。還有 TㄜㄥTㄚㄇㄇㄨㄣ 等爲了研究討論音韻，去見謫居遼東的黃瓚，往來十三次之多。"明朝翰林學士黃瓚時謫遼東，命三問等見瓚，質問音韻。凡往來遼東十三度❾"。可見黃瓚對新文字的音韻組織作過重大的貢獻。

---

❷ 鄉札：廣義地說，鄉札包括鄉歌、人名、地名及吏讀文字，但狹義地說，只指鄉歌、人名、地名，不包括吏讀文字（見 ㄛㄅㄨㄌㄚ TㄧㄇㄨㄟT（小倉新平）著《鄉歌及吏讀的研究》286頁）。

❸ 鄉歌：鄉歌是新羅固有的歌謠，現存的共有二十五首，鄉歌在研究朝鮮古代語言方面具有特別重大的價值。

❹ 見朝鮮 ㄍㄛ Tㄚ ㄍㄧㄜㄥ（高世耿）等著《大明律直解》。

❺❻❼ 見《訓民正音》。

❽ ㄙㄜㄚㄌㄧㄣ：《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20頁—21頁。

❾ 《東國文獻備考》。

其次，對字形的研究方面也同樣花了很大的功夫。凡于文字(著者註：指漢字)及本國俚語皆可得而書，字雖簡要，轉換無窮，是謂訓民正音。⑩”“象形而字倣古篆。⑪”“因聲而音叶，七調三極之義，二氣之妙，莫不該括。以二十八字而轉換無窮，簡而要，精而通……，字韻則清濁之能辨，樂歌則律呂之克諧，無所用而不備，無所往而不達，雖風聲鶴唳鷄鳴狗吠皆可得而焉。⑫”“其字體依梵字爲之，本國及諸國語音文字所不能記者，悉通無礙。⑬”“蒙古字以聲爲主，今諺文與中國字絕異，環何與焉。是時元亡纔七十九年，其可必有未泯者，環之所傳於我者，外此更無其物也……。八思巴所傳旣云佛教，而元世之通行，則公主之所作字，非此而何。然則與今諺字不過形別而意同者歟……。然則八思巴之餘意又可想也。⑭”“臣謹按世宗朝訓民正音，極唇齒喉舌之聲，盡宮商角徵之調，窮清濁高下之變，是皆推作樂之緒餘，以賁飾乎方言，則蓋亦非樂而樂也，故附之樂考之後。⑮”“我世宗大王創制訓民正音二十八字，以應列宿之數，而字形則奎璧圓曲之象，點畫則小篆分隸之體，明白簡易，使童駿婦人可以知之，引而伸之，足以盡天下之致。⑯”從上面的引證裏可以看出，當時爲了創製新文字，曾研究參考了發音器官的形狀、古篆、梵字、八思巴文字、五音、漢字的清濁高下、二十八宿、奎璧圓曲之象及小篆分隸等。

如此一方面進行新文字的研究，同時另一方面又和保守派進行了鬥爭。在當時曾遭受到一部份保守官僚——漢字中毒者的頑强抵抗和反對。例如，集賢殿副提學崔萬理提出六條長文的上疏反對新文字。其大意如下：我朝祖宗以來至誠事大，一切都倣效華制，現在創製諺文大驚觀聽，違背事大慕華的精神。如果使用諺文，數十年後就不知聖賢的文字(著者註：指漢文)，以致不能分別事理的是非。諺文的字形，雖然倣效篆文，但其用音合字反於古實，毫無根據⑰。但是ㄒㄝㄐㄛㄥ駁斥說：你們說諺文是用音合字違反於古實，吏讀還不是異音？吏讀的本意就在便於百姓，這諺文也是不例外地爲便於百姓，你們何以吏讀爲是，諺文爲非，你們知不知韻書，四聲七音字母？你們的話豈能爲儒者識理之言，甚爲無用之俗儒⑱。ㄒㄝㄐㄛㄥ對這些愚昧的中毒於漢字的“假明人”採取了堅決不移的態度。把這些死不放漢字，堅決反對新文字的人都關在義禁府一天，以便順利推動文字改革運動。

ㄒㄝㄐㄛㄥ創製的拼音文字二十八字如下：

ㄱ ㅋ ㆁ ㄷ ㅌ ㄴ ㅂ ㅍ ㅁ ㅈ ㅊ ㅅ ㆆ ㅎ ㅇ ㄹ ㅿ
ㄍ ㄎ ㄥ ㄉ ㄊ ㄋ ㄅ ㄆ ㄇ ㄐ ㄘ ㄒ (ㄏ) ㄌ (ㄖ)

ㆍ ㅡ ㅣ ㅗ ㅏ ㅜ ㅓ ㅛ ㅑ ㅠ ㅕ，( )表示近似音，其
ㄧ ㄜ ㄚ ㄨ ㄜ ㄧㄜ ㄧㄚ ㄧㄨ ㄧㄜ

中ㆁ ㆆ ㅿ ㆍ四個字母後來逐漸不用，因此現在用的只有二十四個字母。

四 朝鮮文字的起源和系屬

關於朝鮮文字的起源問題，內外學者曾經發表過各種各樣的學說，實在是五花八門。如古篆起源說，梵字起源說，八思巴文字起源說，樂理起源說，太極思想起源說及發音器官起源說等等。但由於 1940 年七月朝鮮慶尙北道安東李某家出現了«訓民正音»發布當時的原本，於是這問題就迎刃而解。發音器官起源說便得到勝利。

“正音二十八字名象其形而制之，初聲十七字，牙音ㄱ象舌根閉喉之形，舌音ㄴ象舌根附上腭之形，唇音ㅁ象口形，齒音ㅅ象齒形，喉音ㅇ象喉形，ㅋ比ㄱ聲出稍厲，故加劃，ㄴ而ㄷ，ㄷ而ㅌ，ㅁ而ㅂ，ㅂ而ㅍ，ㅅ而ㅈ，ㅈ而ㅊ，ㅇ而ㆆ，ㆆ而ㅎ，其因聲加劃之義皆同，而唯ㆁ爲異，半舌音ㄹ，半齒音ㅿ亦象舌齒之形而異其體，無加劃之義焉……。⑲”

由此可知，朝鮮拼音文字是根據分析發音器官的部位和動作所得的結果作成的。

至於朝鮮語的系屬，也有各種學說，但現在把它大體上列入阿爾泰語系通古斯語族朝鮮語支。

五 朝鮮拼音文字的推行情況

朝鮮的拼音文字從創製到“八一五”解放爲止是如何推行的呢？我們可以把它暫時分爲四個階段來說明：第一階段從ㄒㄝㄐㄛㄥ到成宗（相當於中國的明孝宗）約五十年。第二階段從ㄧㄛㄣㄒㄢㄍㄨㄣ（燕山君）到李朝末年高宗爲止（相當於清末）約四百年。第三階段爲李朝末年到“八一五”解放爲止約六十年。第四階段爲“八一五”解放到現在約十年。

第一階段：ㄒㄝㄐㄛㄥ創製拼音文字以後約五十年間，曾利用一切可能利用的辦法來普及推廣這新文字。就是：第一，把這新文字用在公文上；第二，吏

---

⑩ «李朝世宗實錄»。
⑪⑫ 見«訓民正音»。
⑬ 朝鮮成俔著：«慵齋叢話»。
⑭ 朝鮮李瀷著：«星湖僿說»。
⑮ «東國文獻備考»。
⑯ 朝鮮洪良浩著：«經世正韻圖說序»。
⑰⑱ 見«李朝世宗實錄»二十六年條。
⑲ 見«訓民正音制字解»。

科、吏典的取材時，把新文字列入考試課目；第三，擬定漢字的朝鮮讀音，並且用新文字翻譯«洪武正韻»，這就是«東國正韻»（這部書現在失傳）。另外還有著«四聲通考»，«洪武正韻通考»等書。第四，用新文字創作了«龍飛御天歌»，«月印千江之曲»等詩文學作品，以示百世之範。«龍飛御天歌»係歌頌李朝建國的祖宗，它是用朝鮮文字作的第一部文學作品，是在朝鮮文學史，朝鮮文字學史及朝鮮歷史上的一個重要文獻。第五，極力推行用新文字翻譯佛經和漢詩文，如«法華經»、«圓覺經»、«金剛經»、«楞嚴經»、«阿彌陀經»、«永嘉集»、«杜詩»、«黃山谷詩集»等。如此在文學、學術、宗教、政治等各方面，儘一切力量，進行了這新文字的推廣、權威化、整理及統一的偉大的文字改革運動。所以說 TɄPZL 和英國的莎士比亞、意大利的但丁一樣對朝鮮語文有很大的貢獻。因此在這一階段，新文字的普及很廣，劃時代的這時期的文字改革運動是相當成功的。

第二階段：在這一時期約四百年的光景，新文字沒有被人重視，沒有得到發展，新文字的研究也寥寥無幾。因爲新文字公佈後五十九年即ㄧㄜㄣㄒㄚㄣ《ㄨㄣ十年，有人以匿名用新文字咒駡ㄧㄜㄣㄒㄚㄣ《ㄨㄣ的暴政（其實這是統治階級內部的黨派鬥爭）。因此，ㄧㄜㄣㄒㄚㄣ—《ㄨㄣ下令“諺文勿教勿學”⑳，“諺文行用者，以棄毁制書律。知而不告者，以制書有違論斷。朝士家所藏諺文口訣書冊皆焚之。㉑”新文字遭到意外的災厄，從此新文字長期被埋沒在地下，未能爲人民服務。不僅如此，而且當時一般儒學者輕視這新文字，把它當做婦女的文字。新文字在這一階段沒有能够普及，這對朝鮮文化的發展帶來了很大的損失。但在這個期間，漢學在朝鮮極爲發達。單就漢字辭書來說，韻書«玉篇»，字彙等其數不下二十種。與此相反地，新文字從被禁止使用以來，只有在山僧或貴族階級的婦女之間保留延命而已。

第三階段：到了十九世紀後半，以美國和日本强盜爲首的世界各國資本主義國家開始侵入朝鮮，隨之世界新思潮不斷地湧進來，打破了李朝五百年封建社會的迷夢；於是自然而然地，民族意識和民族獨立的思想逐漸高揚起來。朝鮮人民與國內的封建勢力和國外的帝國主義開始展開了劇烈的民族獨立運動，同時漸漸重新考慮一直被歧視的拼音文字的問題。

當時由於周時經、金枓奉等的努力曾經長期在封建統治階級的壓迫之下苟延殘喘的拼音文字大爲復興，得到普及發展，幾千年來頑强的漢字的堡壘便從此開始崩潰。結果，純漢字體逐漸地被消滅，代之而興的是漢字裏夾用拼音文字的“漢字混合體”。這體式一直到 1945 年日本投降爲止廣汎地普及。這是和今日在«中國語文»雜誌上常見的夾用注音字母或和日文一樣的體裁。在日本帝國主義併呑朝鮮以前，文字改革運動比較順利進行，漢字混合體對普及提高人民的文化有了很大的幫助，起了一定的積極作用。遠在 1910 年，朝鮮被日本帝國主義併呑以後，就是在日本殖民地總督政治時期，這剛剛復興的文字改革運動，即推行拼音文字運動，因遭到日本强盜野蠻的壓迫，不但沒有得到發展反而退步了。1921年成立朝鮮語研究會，1931年改爲朝鮮語學會。他們爲了普及拼音文字與日本帝國主義進行了鬥爭，積極地展開了活動。如朝鮮標準語的調査，綴字法統一案的擬定，辭典的編纂；還有全國各地開設短期講習會來普及朝鮮標準語和拼音文字等。日本帝國主義愈來愈瘋狂地逮捕屠殺共產主義者和愛國人士，同時收買了一些民族的敗類——改良主義民族主義者，以便鎭壓朝鮮民族解放運動。最後掙扎的日本帝國主義認爲朝鮮語學會的目的在於爭取朝鮮獨立，1942年便把朝鮮語學會會員二十八名逮捕入獄，其中二名在獄中犧牲。於是朝鮮語學會不得不受影響而停止活動，但是他們通過推行拼音文字運動，對掃除文盲，普及文化起了很大的作用。日本帝國主義最後掙扎時期，就是發動太平洋戰爭以後，終於殘暴地禁止了朝鮮人使用朝鮮話和朝鮮文字，只允許使用日本話和日本文字，以圖抹殺朝鮮文化，同化朝鮮人民爲日本人，永遠把朝鮮當做自己的奴隸。但是，1945年八月十五日由於偉大的蘇聯軍隊擊潰了日軍，取得了勝利，朝鮮人民從日本帝國主義的枷鎖之下解放出來，同時朝鮮語言和朝鮮文字也解放出來了。

第四階段：解放後朝鮮人民重新開始了朝鮮語言和朝鮮文字的自由研究。自從五百多年前偉大的 TɄЧZL 創製拼音文字以來，一直到“八一五”解放爲止，長期在國內的封建統治階級和國外的日本帝國主義的壓迫之下，拼音文字始終未能成爲眞正人民大衆的文字。“八一五”解放後，朝鮮人民建立了人民自己的政權——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這拼音文字眞正成爲人民自己的文字。這就是廢掉漢字混合體，完全不用漢字，代之使用純拼音文字；並使它容易爲廣大的勞動人民所掌握，從而提高人民的文化水平和增加生產的效能。如上所述，朝鮮語的書寫方法經過了一系列的改革，從鄉札、吏讀文字、口訣文字到拼音文字漢文混合體、純拼音文字體等，解放後才初步地完成了朝鮮語拼音化。由此可以看出，朝鮮文字的改革運動內容主要就是如何改進或廢除難寫、難學、難記的漢字而創製或推行易寫、易學、易記的拼音文字的鬥爭。換句話說，就是爭取更有效的交際和社會鬥爭與發展的工具的鬥爭。

⑳㉑ «李朝成宗實錄»。



元音的分類

——語音學常識之六——

田　恭

元音和輔音

人類的語音可以分做元音和輔音兩大類。咱們已經說過，呼吸的氣流通過聲帶之間的聲門，再受到口腔、鼻腔的節制或共鳴，就構成了語言的音素。當聲帶放鬆，聲門敞開，氣流能從聲門自由通過的時候，聲帶是不顫動的，發出來的聲音就是不帶音的噪音；當聲帶靠攏，氣流從聲門的狹縫擠出的時候，聲帶就發生顫動，發出來的聲音就是帶音的樂音。一般地說，平常說話，元音總是樂音，只有耳語的時候元音才不是樂音；輔音有的是不帶音的，也有的是帶音的，因此有的是純粹的噪音，有的是噪音而兼帶或多或少的樂音成分的。從聽感來說，元音總比輔音淸晰，響亮。

元音只受口腔開合、舌頭升降或嘴唇圓展的節制和共鳴，氣流出聲門以後在咽頭跟口腔的通道上受不到發音器官任何部位的阻礙；各種輔音却是由氣流經過口腔或鼻腔，受到發音器官不同部位的障礙而形成的。

蘇聯語音學家提出三個因素，作爲區分元音和輔音的標準❶：（1）元音的氣流遇不到什麼障礙，而輔音的氣流得克服它所遇到的不同形式的障礙才能通過；（2）發元音時發音器官（包括共鳴器的全部腔壁）是均衡地保持緊張的，而發輔音時只有克服障礙的那一會兒遇阻的那一部分是緊張的，其它的部分並不緊張；（3）元音的氣流較弱，而輔音，特別是不帶音的輔音，氣流較强❷。

過去的語言學家曾經用不同的標準來分辨元音和輔音：器官的標準（氣流通路的通塞，寬狹等），聽感的標準（響度或有無摩擦成分等）和前後結合的標準（某個音素在音節中的地位或上下文的連讀情形等）；可是用這些標準衡量出來的結果，所包括的範圍又不一樣。事實上元音跟輔音的界限有一部分並不是那麼嚴格的❸，比方咱們說“五一”兩個字，有時候把氣流的通路放寬些不敎它發生摩擦，念出來的是[u]和[i]兩個元音；有時候舌面稍稍向上抬一點兒，就會發生摩擦，成了輔音性的[w]、[j]（我們管它叫“半元音”）或輔音後邊拼着元音的[wu]和[ji]。究竟氣流的通路狹到什麼地步就會發生摩擦成爲輔音，是一個問題。還有，有人提出，要說[i]是元音而[l]是輔音嚜，彷彿元音[i]的氣流通路却也並不見得能比[l]的通路寬些（不過[l]的氣流是從舌的兩邊流出的）；就聽感論，似乎[i]的響度也未必勝過[l]；要論前後結合的情形，ㄌㄚ[la]是一個音節，ㄧㄚ[ia]也還是一個音節。此外像鼻音ㄇ[m]、ㄋ[n]、ㄫ[ŋ]等不但都像元音一樣聽不出噪音的成分，而且氣流照樣能從鼻腔自由通過，照樣可以自成音節（如上海話的“嘸”[m]、“五”[ŋ]、金華話的“五”[n]等）。

這些音素要拿上述蘇聯語音學家提出的三個標準來衡量，也可以發現：它們的氣流通道障礙較小，氣流較弱，都比較接近元音；但是發這幾個音時發音器官不發生障礙的部位並不怎麼緊張，又跟別的輔音相似。所以蘇聯語音學家把輔音分做噪音（шумные）跟響音（сонанты）兩大類，包括半元音，邊音、鼻音、顫音（如俄文 P 法文 r）在內的響音正是比較接近元音的輔音❹。

從三個方面來分析元音

不同的元音是由不同的口腔形式造成的，口腔的形式又跟脣舌的狀態密切地聯系着。口腔的開閉、舌頭的高低前後、脣的平展圓斂等不同程度的變化造成

❶ 參看馬·伊·馬圖謝維赤教授（M. И. Матусевич）《普通語言學引論》頁26—27。

❷ 發元音跟輔音時氣流的強弱可用下法驗證：點一支香或一支蠟燭放在嘴面前，依次念三個音：不帶音的輔音ㄈ，帶音的輔音ㄪ，和元音ㄚ，你可以看出念第一個音時香烟或燭焰搖動得最利害，念第三個音時搖動得最輕微。

❸ 比方派克（Kenneth L. Pike）的《語音學》第五章“分類的標準”就曾經以整章的篇幅評論各家區別元音跟輔音的困難。最後他給製訂了兩個新術語：vocoid和contoid——他說vocoid是氣流通過口腔時在舌上中間的部分遇不到障礙，並且在口腔不形成摩擦的聲音（包括通常稱爲“元音”的音以及像[ɹ][w][j]之類的“元音音渡”和[h]）；別的就叫contoid（見該書第五、七兩章）。他的說法還存在着一些問題，這裏且不細說。

❹ 參看馬圖謝維赤《普通語音學引論》頁27—28。

不同式樣的共鳴器，於是就形成了各種元音特有的音色。每一個元音可以同時從這三個方面來分析：（1）口腔的開閉或舌頭的升降，（2）舌頭部位的前後，（3）脣的狀態。

爲說明這三個方面，咱們不妨先試發幾個處在極端地位的元音：舌尖抵住下齒背，把舌面的前部盡量向前硬顎提升，到剛剛可以避免發生摩擦的地步爲止，嘴脣向兩邊伸展，軟顎和小舌升起，堵住鼻腔的通路，這時發出的元音［i］（像北京話的"衣"）是一個極端。舌尖照樣抵住下齒背，軟顎照樣上升，張開嘴脣，把舌面前部盡量向下降，這時發出的元音［a］（像北京話"安""哀"起頭兒的元音）又是一個極端。這是舌頭前部升降的兩個極限。從後再把舌頭往後縮，把舌面的後部盡量向軟顎提升，到剛剛可以避免發生摩擦的地步，兩脣盡量合攏成一個小圓孔，這時發出的元音［u］（像北京話的"烏"）是另一個極端。若是把嘴脣大張，把舌頭盡量向下降，向後縮，這時發出的元音［ɑ］（像北京話"昂""熬"起頭兒的元音）又是一個極端。這是舌頭後部升降的兩個極限。把這四個極端的四個點聯成一個四角形圖，圖的上下表示舌的高低，左右表示舌的前後，這就是人類能夠發出的舌面元音的大致範圍。（看圖一，元音舌位圖。）在這個範圍內，舌頭的部位、嘴脣和口腔的形狀可以有種種的不同。不過某一個語言或方言所有的元音總是有限的，咱們先按發音的方法掌握住某幾個音做標準，然後把新遇到的音拿來跟它比較，就可以有一個尺度了。因此有人管圖一所列的八個元音稱爲"標準元音"。



［圖一］ 元音舌位圖

甲圖和圖上的八個所謂"標準元音"是採取瓊斯（D. Jones）的說法。乙圖是根據X光所攝各元音舌頭頂點聯成的圖形，見羅塞爾（O. Russell）的《元音論》。

認識淸楚［i］［a］［ɑ］［u］四個元音的部位以後，咱們就可以按照上面所說的三方面進一步分析更多的元音了：

（一）依口腔的開閉或舌頭的升降來分類❺，可以有：

（1）閉元音或高元音：口腔開度很小，同時舌面抬高，接近上顎，到剛剛不至於發生磨擦的程度，使氣流的通路很窄。像北京話的"衣"（ㄧ）［i］，"烏"（ㄨ）［u］，迂（ㄩ）［y］，汕頭話的"餘"［ɯ］，俄文字母 ы 的讀音［ɨ］。

（2）半閉元音或次高元音：比閉元音開一些，或者說比高元音低一些。像北京話"耶"、"月"或無錫話"梅"的第二個音素或法國話 été（夏）、thé（茶）的元音［e］，廈門"窩"或蘇州"沙"的韻母或法語 deau（美）的元音［o］，上海"干"的韻母或法語 beux（二）、peu（少量）的元音［ø］，北京話的"俄"（ㄜ）［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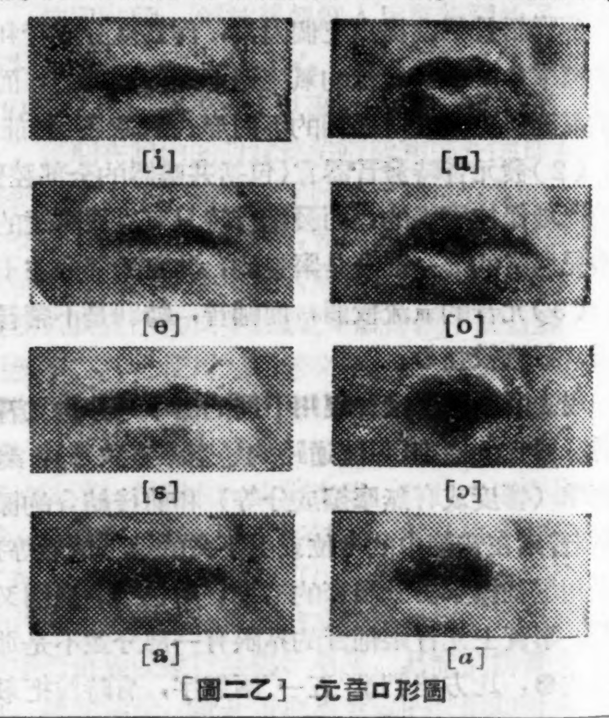
（3）半開元音或次低元音：比開元音閉一些，或者說比低元音高一些。像廈門的"烏"或英語 saw（看見）的元音［ɔ］，廣州"爹"或寧波"三"的韻母，法語 même（同樣的）的 ê［ε］，廣州"靴"或浦東"卒"的韻母、法語 pœuf（牛）、peur（恐怖）的元音［œ］，松江"色"的韻母或英語 but（但）、much（多）的元音［ʌ］。

（4）開元音或低元音：口腔開度最大，舌頭也下降到最低的程度，氣流的通路最寬。像北京話的"啊"（ㄚ）［A］，寧波話"鞋"的韻母［a］，上海口語"太"的韻母［ɑ］，南京話"大"的韻母［ɒ］。

——前元音 - - - 後元音 ……混元音

［圖二甲］ 元音舌位圖

（5）中元音：口腔不太開也不太閉，舌頭不太高，也不太低。像北京話"你的""來了"輕讀的"的"跟"了"的韻母［ə］，常熟"梅"的韻母［ᴇ］，丹陽"木"的韻母［ɷ］。



［圖二乙］ 元音口形圖

❺ 口腔的開閉跟舌頭的升降是相應的：口腔開舌頭自然降，口腔閉舌頭自然升。有人把口腔開閉和舌頭升降做爲元音分類的兩個方面。我們爲說明兩項的密切關聯，把它們併做一項。

以上的分類並不能概括人類語言中所有的元音：舌頭的部位跟口腔的開閉，活動的範圍是很大的，可是都可以從比較中決定它的地位。比方說，丹陽跟常熟"海"的韻母或英語 at（在），hat（帽）的a[æ]是一個介乎[ε]與[a]之間的元音，因而咱們知道它是一個比次低元音稍低或比半開元音稍開的元音，那就沒有必要爲它另立一個名目了。



——央元音　---混元音
……前移的混元音
[圖三]　混元音與央元音

（二）依舌頭部位的前後來分類可以把元音分做三類：（1）前元音，（2）後元音，（3）混元音（有人採取"央元音"的名稱❻）。比方說，北京話的"烏"[u]跟"迂"[y]，同是高(閉)元音，嘴唇的形狀也一樣，所不同的只是舌位的前後不同：念[y]時舌頭前伸，舌面前部升近硬顎；念[u]時舌頭向後縮，舌面後部升近軟顎，所以[y]是前元音而[u]是後元音。俄語的ы[ɨ]舌面向上顎上升，而舌尖也稍稍向前上伸，是介於前元音跟後元音之間的混元音❼。

（三）依兩唇圓展的程度來分類，可以把元音粗略地分成兩種：

（1）圓唇元音：兩唇撮斂成圓形。如[u]、[o]、[ɔ]、[y]、[ø]、[œ]等。

（5）不圓唇元音，兩唇舒展，成扁平形或保持自然狀態。如[i]、[e]、[ε]、[a]、[ɑ]、[ʌ]、[ɤ]、[ɯ]、[ə]等。

—— 混元音 ы
--- 後元音 y
…… 前元音 и
[圖四]　俄語 ы 與 и.y 舌位比較圖

實際上各元音嘴唇圓展的程度並不一樣，假如再細分一下，又可分爲五級：

1.特展(0度)：像[i]、[e]、[E]、[ɛ]、[æ]、[a]等，嘴唇向兩旁伸開，比較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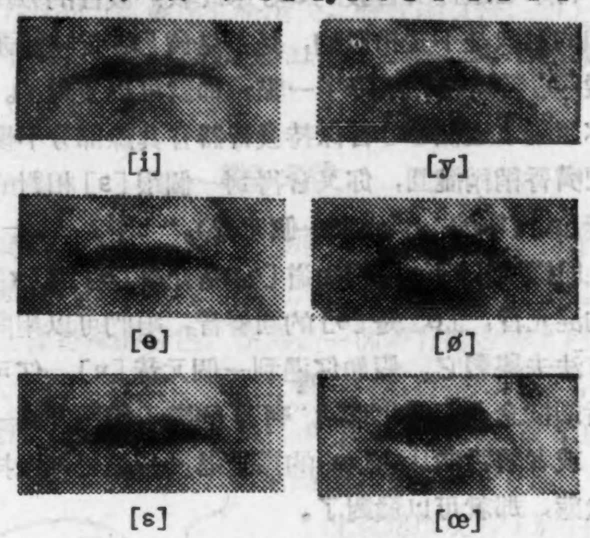
2.中性(1度)：像[ɨ]、[ə]、[ɯ]、[ɤ]、[ʌ]、[ɑ]、[A]等，嘴唇成自然狀態。

3.略圓(2度)：像[œ]、[ɔ]、[ɒ]等，嘴唇略成長圓形。

4.圓(3度)：像[o]、[ø]等，嘴唇成個圓圈形。

5.最圓(4度)：像[u]、[y]等，嘴唇撮斂成一個小圓孔。

大凡咱們發元音的時候，最自然的趨勢，前元音跟混元音常常是不圓唇的，後元音除了最開的低元音[ɑ]，常常是圓唇的。因此有人管這樣的元音（如[i]、[e]、[ε]、[a]、[ɑ]、[ɔ]、[o]、[u]等）叫正則元音；相反的就叫非正則元音，如[y]、[ø]、[œ]、[ʌ]、[ɤ]、[ɯ]等。咱們練習發前元音，一定得先把不圓唇的發正確了，然後保持原來的舌勢，把兩唇撮斂成圓形，就成了相對的圓唇元音，如[i]:[y],[e]:[ø],[ε]:[œ]。



[圖五]　圓唇和不圓唇元音對照的口形

同樣地，學發後元音，一定先把圓唇的發正確了，然後保持原來的舌勢不變，把嘴唇向兩旁舒展，就成了相對的不圓唇元音，如[u]:[ɯ],[o]:[ɤ],[ɔ]:[ʌ]。混元音也一樣，假如咱們先把[ɨ]發正確了，把嘴唇撮圓，就會讀出它的相對圓唇元音[ʉ]。

每一個元音都可以根據以上的三方面來分析，來分類，來學習，掌握。比方說，咱們可以說元音[i]是一個最高(閉)的不圓唇前元音，[ɒ]是一個最低(開)的圓唇後元音等等。每一個舌面元音都可以從這幾方面來跟它位置鄰近的元音去比較，去捉摸。比方說，有一個元音[ɜ]（溫州"好"的韻母），咱們知道它是一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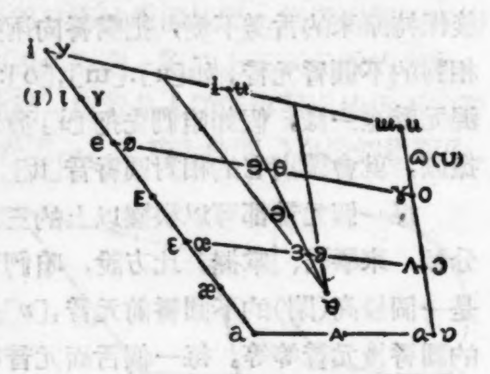
❻ 蘇聯語言學家謝爾巴院士(Л. В. Щерба)依舌位的前後和舌面升起的情況分元音爲四類：(1)前元音(передние)，(2)後元音(задние)，(3)央元音(центральные)，(4)混元音(смешанные)。舌面跟舌尖一塊兒舉起的叫混元音，如俄語的 ы 是最高的混元音；舌面中部抬高，靠近上顎中部(軟硬顎之間)的叫央元音，如俄語重音的 a 就是最低的央元音。謝爾巴院士還根據舌和舌下骨的位置從正常的前後元音區分出稍稍後縮的前元音(如德語的開 i)跟稍稍前伸的後元音(如法語的圓唇後元音)，他把混元音也可分做較前的跟較後的兩種。(見附圖三)(參閱馬圖謝維赤的論文《語音學家謝爾巴》，見《謝爾巴院士紀念文集》頁 76。)但爲一般應用，只需分做三類。比方馬圖謝維赤的《普通語言學引論》一書中關於元音的分類只提了前元音、後元音和混元音三種，契可巴瓦的《語言學引論》只提了前列元音(гласный переднего ряда)，後列元音(гласный заднего ряда)跟中列元音(гласный среднего ряда)三種。因爲大部分語言中列元音舌位都成自然狀態，所以我們採用了《混元音》的名稱。

❼ 看蘇聯科學院編《俄語語法》，頁 60。俄文И. У. Ы的舌位比較如圖四。

半開(次低)、不圓脣的混元音，只要你能把[ɛ]跟[ʌ]發準，揣摩[ɛ]跟[ʌ]口腔的開度，嘴脣的形狀，和舌位的高度，再注意發[ɛ]和[ʌ]時舌頭抬高的部位，發一個既不是舌面前部抬起也不是舌面後部抬起的混元音，再拿它跟你所會發的[ə]來比較：發音的方法、舌頭的形狀是不是相似的，是不是發[ɜ]音時舌頭又比發[ə]音時稍稍下降了一點？那就可以發對了。如果你照剛才這個[ɜ]音保持發音器官其餘部分不變，單把嘴脣稍稍攏圓，你又會得到一個跟[ɜ]相對的圓脣音[ɞ](寧波"小"的末一個元音)。

同樣地，假如咱們知道[ɘ]是介乎[e]跟[ɤ]之間的混元音，[ɵ]是[ɘ]的圓脣音，咱們可以用同樣的方法去學習它。假如你遇到一個元音[ɐ]，你可以把舌頭按念[ʌ](北京話"啊")的樣子稍稍升高一點兒，或者讓舌頭比念[æ]的樣子退後一點兒，保持自然狀態，那就可以發對了。

根據以下的元音圖，你可以比較它們的關係，學會這個圖上全部的元音。最好先搞清楚你自己的方言中所有的元音處在什麼位置，這對於比較上會大有幫助。舌頭的調整除了利用關於元音的器官部位形式等的知識外，還要靠耳朵的分辨來校正，所以語音學得靠口耳的傳授，至少要有一套好的留聲機片，好讓咱們模仿發音，幫助咱們訓練耳朵的聽感。



[圖六] 國際音標元音圖

緊元音和鬆元音

有些語言裏常常有若干近似而對立的元音。比方英語的 heat [hi:t](熱)：hit [hɪt](射)，late [leit](遲)：let [let](讓)，pool [pu:l](池)：pull [pʊl](拖)，coat [kout](外衣)：caught [kɔ:t](捉)，或者德語的 bieten [bi:tən](顯示)：bitten [bɪtən](請求)，stehlen [ʃte:lən](偷)：stellen [ʃtɛlən](放置)，Bruch [bru:x](沼澤地)：Bruch [brʊx](碎片)，Sohne [zo:nə](兒子)：Sonne [zɔnə](太陽)，Hüte [hy:tə](帽)：Hütte [hʏtə](茅舍)，人們常常用兩套符號如[ɪ]、[ɛ]、[ʊ]、[ɔ]跟[i]、[e]、[u]、[o]來區別這些對立的元音。斯威特 (H. Sweet) 說[i]是一個窄的前高元音而[ɪ]是一個寬的前高元音，他認爲念[i]時舌頭是隆起的而念[ɪ]時舌頭較平。可是他又說："要教一個窄元音讀寬了，可以試着盡可能懶懶地不經心地來念它，用不着變動舌頭的位置❽。"對於上述其他的元音他也這樣處理。後來有些學者用鬆緊代替寬窄的說法❾，也有人把元音的鬆緊僅指舌肌肉的鬆緊，並且主張元音鬆緊的說法僅限於應用到高元音上，如[ɪ]跟[i]、[ʊ]跟[u]❿。

蘇聯語音學家謝爾巴院士不同意把較閉的元音叫緊元音，把較開的元音叫鬆元音，或把元音的鬆緊僅僅說成是舌肌肉的鬆緊。他說元音的緊鬆應看全部發音器官的肌肉是否緊張來定。當喉壁和口腔緊張的時候，讀出的元音音色是清楚、明晰的，當共鳴壁的肌肉鬆弛的時候，這個元音的音色就比較灰暗、含糊⓫。

元音的鬆緊對於元音重讀輕讀、元音的强弱以及分辨各種語言元音性質的一般特點(比方俄語元音跟法語元音比較，法語元音比俄語元音緊⓬；漢語元音跟彝語比較，彝語元音也比漢語元音緊)，都有重大的作用。

在漢語裏，比方說，北京話"哥哥"，第一個"哥"字是重讀的，元音比較清晰，咱們用[ɤ]來表示；第二個"哥"字輕讀，元音比較含糊，咱們用[ə]來表示，除了舌位的前後升降略有不同而外，咱們可以發現，念這兩個字時，發音器官肌肉的緊張程度是不同的。又如廣州人說"三心兩意"，咱們用[sa:m]來標"三"的聲音，用[sɐm]來標"心"，[a:]跟[ɐ]除了元音的長短、舌位的高低前後略有不同而外，發音器官的緊張程度也是不同的：[a]比[ɐ]緊。

所以，根據發音器官肌肉的緊鬆，咱們又可以把元音分做緊元音跟鬆元音兩類。

長元音和短元音

有些語言同時有一套長短不同的元音，這不僅是音量的不同，並且是辨別詞義的因素。比方來賓僮語：[pa:t](小産)：[pat](轉動)，[pɔ:k](雨淋)：[pɔk](束)，[ki:m](拔草)：[kim](搜査)，[ti:n](打耳光)：[tin](蜂)，[ku:n](官)：[kun](漢人、漢語)……；三江侗語：[ma:i](兒媳)：[mai](蒸)，[la:u](大)：[lau](哄人)，[na:m](土)：[nam](潮

❽ 看斯威特：《語音學教本》，頁8—10。
❾ 看西味爾：(E. Sievers)《語音學綱要》頁98。
❿ 看瓊斯：《英語語音學綱要》頁39—40。
⓫ 看《謝爾巴院士紀念文集》頁78。
⓬ 看謝爾巴《法語語音學》頁29—30。

㗊), [ma:n](蔓延): [man](日)……; 盤古瑤語:
fa:i](西): [fai](沙), [na:u](老鼠): [nau](舅
㗊), [kja:k](草): [kjak](賊), [wa:ŋ](薄): [waŋ]
道)……⓭。外國語裏也有類似的例子, 比方芬蘭語
蘇米話): kaari[ka:ri](弧), kari[kari](淺灘):
vapaa[vapa:](自由的): vapa[vapa](樹條兒)。所以
有時候咱們有必要把元音分成長元音跟短元音兩類。

鼻化元音

上面所說的元音, 發音時都是軟顎和小舌上升, 堵住鼻腔的通路, 讓帶音的氣流單從口腔流出的, 咱們可以管它叫"口元音"(又叫純元音)。假如在發元音時教軟顎下垂, 讓帶音的氣流同時從口腔和鼻腔流出, 引起口腔和鼻腔兩種共鳴, 這時發出來的元音就是鼻化元音(有人管它叫"口鼻兼音"或"半鼻音")。

在理論上, 任何口元音都可以有它的鼻化元音。但在實際語言裏, 各語言中鼻化元音發展的程度是不同的: 有的一個也沒有, 比方漢語裏的北京話、廣州話, 俄語, 僮語, 英語, 苗語, 瑤語, 維吾爾語等; 有的有一些鼻化元音, 像漢語裏的廈門話(大多是白話音), 上海話(只有低元音[ɒ]和[a]會鼻化), 德語(主要是法語借詞)等; 有的鼻化元音很發達, 像漢語裏的杭州話、常熟話、徽州話、昆州話, 法語, 葡萄牙語等。咱們用"~"符號放在元音音標上頭表示元音的鼻化, 像[ã]、[ɛ̃]等就是跟口元音[a]、[ɛ]等相當的鼻化元音。

元音鼻化的程度在各語言中的表現也不相同, 大致可分兩類:

(1)純粹的鼻化元音: 從元音的開始軟顎就下垂, 打開鼻腔的通道, 同時咽頭後柱收縮, 使帶音的氣流同時從口鼻通過並發生共鳴, 這是完全鼻化的元音。像漢語裏廈門"餡""[ã]、嬰"[ɛ̃]、"英"[ĩ]、"毛"[mɔ̃]的白話音, 寧波、餘姚、崑山"雙"、"方"、"剛"等字的韻母[ã]或[ɔ̃], 昆明"恩"[ɔ̃]"安"[ã]等或者法語an[ɑ̃](年、歲)、vin[vɛ̃](酒)、bon[bɔ̃](好)、un[œ̃](一個)等字的元音, 都屬於這一類。

(2)半鼻化的或不完全的鼻化音: 元音的前半是不帶鼻音的純粹口元音, 只是後半鼻化。像漢語裏南京"煙"[ieⁿ]"安"[aⁿ]等字, 上海、寶山、常熟、衢縣"剛""邦"或"王""光"等字的韻母[ɒⁿ]或[uɒⁿ], 常熟、寶山"長"字的韻母[aⁿ]等以及丹麥、德語、葡萄牙語一些方言的鼻化元音都屬於這一類。這類鼻化元音鼻化的程度比前一種要弱一些, 而且容易受它後面輔音的影響(比方上海話"方"[fɒⁿ]: "方便"[fɒm bĩɪ], "方先生"[fɒn sɪ sã]"方格子"[fɒŋ kʌtsɿ])。

漢語方言中的鼻化元音大部分由於它們後面-m、-n、-ŋ 等鼻輔音的弱化和消失, 有時候它後面還帶着鼻輔音的尾巴, 如蘇州、黃巖"江"[kãⁿ], 寶山"根"[kɛ̃ⁿ]; 有的方言鼻尾完全消失, 變成純口音, 如上海"三"[sɛ]、"煙"[ɪ], 績溪"旦"[tɒ](="帶")、"譚"[tʻɒ](=台)。

捲舌元音

北京話"兒""耳""二"等字, 在發音時舌頭的位置比混元音[ə]稍稍向前推動, 舌尖向硬顎前部翹起, 形成一種特殊的音色, 彷彿是一個帶有捲舌音r色彩的[ə], 咱們用[ɚ]來標它⓮——這就是所謂捲舌元音。許多漢語方言(如南京、靖江、昆明、重慶等)都有這個元音。



〔圖七〕 捲舌元音 ɚ 和混元音 ə 的比較。

北京話以及若干別的方言還有許多"兒化韻", 像北京話的"花兒""鳥兒""人兒""個兒""燈兒""缸兒""今兒""昨兒""腿兒""豆兒""肚兒""蟲兒""魚兒"等等, 有的是原來的單純元音加上捲舌的音彩; 有的是失去韻尾 -i、-u、-n、-ŋ 等, 而主要元音加上捲舌的作用。別的語言, 像美國話帶r的元音⓯以及英國北部跟西南部方言帶r的元音⓰, 也都有這樣的讀法。咱們可以用類似的辦法來標寫這些元音⓱。

舌尖元音

以上所說的都是舌面元音。但是在漢藏語系的語言裏還有一種由舌尖起作用的元音, 像北京"資""之"、上海"書"、湖北應山"須"的韻母, 這便是舌尖元音。

讀舌尖元音的時候口腔都較閉, 但是舌尖既可以向前伸, 靠近齒齦的前部, 也能向後翹, 靠近齒齦的後部, 嘴唇的圓或不圓也影響它的音色, 所以分析舌

⓭ 以上所舉一對對的語詞, 聲調都相同, 我們沒有把它標出來。

⓮ 也可以用 əɹ 或 ər 或 ʳ 或 əʅ 來標寫, 見《國際音標表》(修訂至1947年)。

⓯ 看克尼翁和諾特(J. S Kenyon & T. A. Knott)合著《美國英語正音字典》。

⓰ 看瓊斯《英語的讀音》1927年版, 頁26。《英語語音學綱要》200頁,

⓱ 國際音標(修訂至1947年)有三種辦法來標寫這些元音: eɹ, aɹ, ɔɹ 等, 或者 er, ar, ɔr等, 或者用 e̢, a̢, ɔ̢ 等。

尖元音應該注意：(1)舌尖活動的前後；(2)嘴唇的圓展。

現在把它列一個表在後面⑱：

	舌尖前	舌尖後
不圓唇	ɿ	ʅ
圓 唇	ʮ	ʯ

在念不圓唇舌尖前元音[ɿ](北京話"資""雌""思"的韻母)的時候，聲帶繃緊，發生帶音的氣流，軟顎和小舌上升，擋住鼻腔的通路，舌尖向前伸，靠近齒齦前部，像念摩擦輔音[z]的樣子，讓舌尖跟齒齦中間的通路稍稍放寬到剛剛可以減去口部摩擦的程度；就可以構成這個元音。

按照念[ɿ]的樣子，再把兩唇撮攏成一個小圓孔，像念[y]的樣子，就成了圓唇的舌尖前元音[ʮ](上海話"書""如""朱"的韻母)。

在念不圓唇的舌尖後元音[ʅ](北京"知""癡""詩""日"的韻母)的時候，舌尖向上翹起，靠近齒齦後部或硬顎前部，像念摩擦輔音ʘ[ʐ]的樣子，讓氣流的通路稍稍放寬到剛剛可以減去摩擦的程度，就可以構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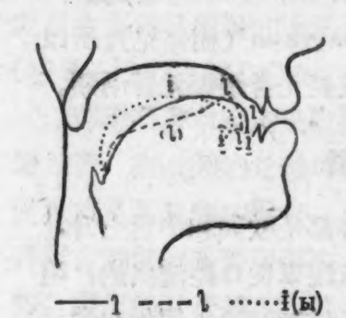
按照念[ʅ]的樣子，把嘴唇撮圓，就成了圓唇的舌尖後元音[ʯ](湖北應山"主""屈""須"的韻母)⑲。

通常舌尖元音總出現在一個帶摩擦成分的輔音像ᴘ[ts]、ꞩ[tsh]、ᴀ[s]、ɯ[tʂ]、ɤ[tʂh]、ᴘ[ʂ]、ʘ[ʐ]等的後面，聽起來像是前面輔音摩擦成分的延長和減輕，而有帶音成分。可是有的方言裏也能出現在別的輔音後面，如安徽績溪："皮"[phɿ]、"地"[thɿ]、"裏"[nɿ]……。

應該指出：舌尖元音跟舌面元音的高元音是大不相同的。舌尖元音舌頭起作用的部分在舌尖而不在舌面；同時舌頭跟口腔上壁接近的部位比前高元音[i]的部位還靠前。舌尖元音在歐洲語言裏很少見，外國人標寫它的時候很感困難。比方[ɿ]跟[ʅ]最流行的譯音法就有以下的種種形式：

	ɿ	ʅ
Vissière(跟 BEFEO)	eu	e
四川傳教士	e	e
俄文拼法	ы	ы
Mateer	ï	ï
Parker	z	ï
Kühnert	y	ï
Wade	ŭ	ih

有人因爲俄文拼法借用俄文字母ы(剛好漢語裏沒有這個音)來標寫這個[ɿ]音，就誤以爲漢語裏的舌尖元音也跟俄文ы一樣是個舌面的混元音；其實認眞讀起來它們是差得很遠的！(參看附圖八)



——ɿ ---ʅ ……ɨ(ы)

[圖八] 舌尖元音與混元音ɨ(ы)舌位的比較

幾個描寫元音的附加符號

我們說過，舌頭在口腔的活動範圍是很大的，出現在某個具體語言的元音不見得能剛好就在圖六所示元音圖的位置上，因此有時候爲了嚴格的描寫，咱們需要些個附加符號。現在把它列在下面：

˛	口腔較開	比方北京"哦"[o̜],英語 e[e̜].
˳	口腔較閉	比方南京"他"[tʰɒ̝],俄語 э[ɛ̝].
⊥	舌位稍升	比方松江"奥"[ɔ̝]或[ɔ˔](=ɔ̝)
⊤	舌位稍降	比方上海"奥"[ɔ̞]或[ɔ˕](=ɔ̞)
+(˖)舌位前移		比方蘇州"墨"[mə̟]或[mə+],英語 ʌ[ʌ+].
−(˗)舌位後縮		比方浦東"墨"[mə̠]或[mə−],俄語 ɑ[ɑ−].
ͻ	嘴唇較圓	比方吳江"玄"[ɦiͻɵ].
c	嘴唇較開	比方廈門"腰"[ioᶜ].
¨	混 元 音	ï=ɨ, ü=ʉ, ë=ɘ=əɪ, ö=ɵ, ε̈=ɜ=ɛт, ɔ̈=ɞ.

所以有時候同一個音由不同的人來標寫，也許用的符號不一定相同，就因爲記音的人有他個人的習慣，在一定的範圍內，上述符號也給大家一些選擇的餘地。不過，一般地說，附加符號只在必要的時候才用得着。

⑱ 這裏所用的符號是借用瑞典的方言字母，不是國際音標。

⑲ 此外還可以有介乎[ʮ]跟[ʯ]之間而嘴唇向外噘的圓唇元音 ɥ，就像英、德、法文的 ch, sh [tʃ] [ʃ] 嘴唇向外噘的作用似的，比方蘇州"知"[tʒɥ]，只要在描寫的時候說清楚了，也可以就用"ʮ"符號來標寫。

譯述

民族語言、文學語言跟地域方言

蘇聯 A. C. 契科巴瓦 著
俞　敏　節　譯

照語言學的講法說，叫文學語言的不光指着藝術創作的語言說，也指着科學研究、政治論文語言、報紙雜誌的語言說，"一言以蔽之"，就是書面的語。所有的民族語言都是文學語言，可是文學語言可不全都民族語言。像俄羅斯，烏克蘭，白俄羅斯……捷克，波……德國，法國……中國，朝鮮……的文學語言就是民族言；民族語言跟文學語言在這些地方兒合成一個了。可是文學語言的也可以是個部族語言……（像錫伯索倫的滿——譯者）。

文學語言在民族形成的時候就變成全民族的語言。可是些文學語言往往是在民族產生以前很久的時候就成立了；着斯大林的學說是形成民族必不可缺的四個重要因素（共的語言，共同的居住地，共同的經濟生活跟共同的心理狀），不是同時產生的："……民族的要素——語言，地域，同的文化等等的——都不是從天上掉下來的，而是還在資主義以前的時期裏逐漸創造出來的"。［斯大林：《民族問與列寧主義》。中文譯本是人民出版社1950年印的。曹葆毛岸青翻譯。第5頁。］

在本民族形成以前成立的某某民族的文學語言用共同語的身分担任一種民族生活裏的統一因素的角色。

在各歷史時期裏文學語言也可以給部族服務，也可以給族服務。在所有的文學語言的生命階段上頂重要的事情是學語言跟地域方言的關係。所以底下說說文學語言跟口地域方言的相互關係的特點。

這種互相關係可以簡簡單單的用底下這些話表示出來：

1.文學語言照例只有一種。方言跟小方言（говор 這個兒有人翻成土話，不怎麼妥當——譯者），別管在那一種言裏，可是永遠比一個多。沒有一種語言，哪怕是分佈得不廣的，裏頭沒有方言的差別的。好些個分佈得廣的語言有好些種方言，好幾十種小方言。統一的文學語言跟方言五花八門正成一個對比；書面語言的統一性正是他的力。文學語言的使命是作共同語言。文學語言越統一，他也越適於他的責任。

2.文學語言是建立在某一種方言的基礎上的。比方，照着大林的指示說，在俄羅斯文學語言的底下有庫爾斯克——勒爾話打底子。斯大林這麼說也就等於肯定在形成作南部言（把不帶重音的 o 念 a）跟北部方言（把不帶重音的 o 還o）的中間地帶的用莫斯科小方言的時候，南部的，用 a 替 o 的口音的作用重要。所以也等於肯定在形成文學語——他的特點正是用 a 音，不用 o 音——的時候，南部用 a 代替 o 的口音的作用重要。

烏克蘭民族語言用烏克蘭語言的坡爾塔娃——基輔方言底子。格魯吉亞文學語言建立在東格魯吉亞的重要方言，爾提里話的基礎上（除了卡爾提里話不算，數卡歇汀話跟新格魯吉亞文近）。

羅馬方言給拉丁語言打底子；亞的格方言（——就是雅典城市民說的話，譯者）給希臘共同語言（開依納話）打底子；巴黎的方言給法語打底子；托斯干省會佛洛倫斯的方言給意大利語言打底子；還有好些別的例子哪！

把哪種語言擱到文學語言的基礎地位上這件事情靠的不是語言的條件，是社會，政治性的情況，也就是說，靠的是說某種方言的人在文學語言創立的時候在本國的社會政治的跟文化的生活裏起領導的作用。

文學語言是建立在某一種方言的基礎上的，可是他可不跟某一種方言百分之百的相合。

文學語言就在剛成立的時候就多多少少的超出基礎方言（這是文學語言的營養的源泉）的範圍外頭去了。在繼續發展的過程裏他也利用別的方言的材料。這一點特別牽掣到詞彙的特點方面：好些個具體的意思的說法兒能夠從某某方言裏自由的流進文學語言裏去，要是在基礎方言裏那個相當的字已經有了別的用處而需要個新字眼兒來代表這個新意思的話（從別的語言裏連意思都借過的字眼兒不是常常行得通的）。

文學語言可以無限的接受方言詞彙。方言詞彙補充文學語言不足的地方，把文學語言給弄豐富了。在形態學，語音，造句法方面的情形可就不一樣了：在這幾方面，方言的形式［原文是現象——譯者］侵入到文學語言裏去以後往往是造出來就文學語言說是不必要的說法，沒有各別作用的平行的兩可的說法。這些東西不光不豐富文學語言，反倒把他的語音形態造句法體系的完整性給打亂了。像 слаже 跟 слаще ……（這裏删去了好些俄語的例子，大致好像漢語的"隄（低）防：隄（提）防"，"歌兒：歌子"，"爲什麼：爲着什麼：爲了什麼"，"漂亮不漂亮：漂不漂亮"，"給我錢：給錢我：給我以錢"，"有當司令員的，有當參謀長的了：司的司令員，參的參謀長了"……譯者）這種平行的，兩可的說法什麼意義的區別也不包含，也不豐富文學語言，也不能有在文學語言裏出現的權利。

3.文學語言的發展不跟方言的發展完全一致。可是文學語言的營養源泉可以是方言的口語。丟了這個性命交關的重要源泉，文學語言就停止發展了：到末了兒，文學語言變成死語言了。這種死的書面語言的典型例子就是中世紀的拉丁語（在中世紀，拉丁語在全西歐都當書面語使，可是他並不是任何人的家鄉話：沒一個作媽的跟他的小孩兒說拉丁話）。

從上文可以推出這麼個結論來：文學語言的性命交關的利益要求他不跟他的命根子隔離，不跟口語的"不盡源泉"隔離。這就是"全民性"非得是文學語言的生存跟發展的根本原則不可的道理。這個原則是從文學語言的本質上，從他跟方言的，口語的相互關係上生出來的。（轉32頁）

學習《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的問題解答(二)

問： “諺語”是否屬於語言之列呢？它有沒有階級性？如果沒有，那麼“不殺窮人不富”，“十年災九年荒，地裏不長圖裏漲”，“衙門口朝南開，有理沒錢甭進來”，“富人一席酒，窮人半年糧”等明顯地屬於地主和農民兩個階級的諺語，又作何解釋呢？（馬紫晨）

答： “諺語”，如果只就它的形式來說是語言的一部分，它用的是全民語言的詞彙和語法，因此它是全民所能了解的，是沒有階級性的。除了它多用古代的語言形式（如文語、成語）和譬喻等外，它跟現代全民語言的其他部分沒有分別。至於諺語的內容，就表示社會的一定的意識形態，不同階級可以有代表其階級利益的不同內容的諺語。例如地主階級的諺語“不殺窮人不富”等等。但這句話的詞彙“不”、“殺”、“窮人”、“富”及其語法構造，却沒有階級性。這不是地主階級專用的語言，而是全民都懂的。研究語言問題，不能把語言形式和用語言表達的思想意識混爲一談。

問： 諺語、俏皮話、歇後語、莊稼話等的分別在哪裏？（馬紫晨）

答： 1.諺語是歷代流傳下來的集中說明一定社會生活經驗的，較精練的語句。它的內容因社會歷史條件的不同而具有一定的階級性。

2.俏皮話(又叫“調皮話”)沒有固定的形式，不像諺語有固定的說法，只是隨機應變地運用語言，達到諷刺，嘻笑一類的目的。

3.古時候所謂歇後語，指把一句話的末了那個字不說出來，例如把“提三尺劍”說成“提三尺”。目前，一般人指某種譬喻的俗話爲歇後語，它有一定的形式，類似謎語，說了前半讓人家猜知後半，如說“王獨子的腿——就(賤)已了”，又如“趕麵杖吹火——一竅不通”。歇後語多帶有方言的色彩，即是說因方言區而不同，往往採取一個地區內人民生活方式和民間流傳最廣的人物形象或故事做爲資料巧妙地製作成的（請參看本刊23期關於歇後語的兩篇文章）。

4.莊稼話可能是指與農民勞動生產有關的語句，包括成語、諺語等，如“鋤頭尖上三寸雨”之類。

問： 我在學習斯大林同志的《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時曾作發言，認爲語言不是上層建築，它沒有階級性，它是全民在日常生活中由於相互聯系的必要而產生的。但是語言是具有民族性的，一個民族應該有統一的語言，中國地方大，方言複雜，各方言區的人見了面講話，如同出國一樣，很不方便，因此方言應該走向統一。惟有語言統一，擇定一個標準(比方普通話)，把低級形式的方言服從這個標準，才有助於相互的聯系。要進行文字改革，應從語言的統一做起。有些同志不同意我的意見，請問我的意見是否正確？（楊一飛）

答： 你在學習斯大林的文件時結合中國的具體情況發表意見，用意很好。

你的發言前段比較正確，後段却有些不對的地方。例如語言不是上層建築，它沒有階級性，這是對的。語言的產生要追溯到猿人進化爲人的那個遠古時代。語言是原始人類在社會的共同勞動中由於交流思想的需要而產生的一般地說，“語言是具有民族性的”的提法不妥當，因爲族有氏族的語言，部落有部落的語言，部族有部族的言，民族有民族的語言，不能說所有的語言都是民族言。但我們可以說各種語言都是有全民性的。馬克思主的民族的定義跟我們通常所說的“中華民族有五千年的史”中的民族的含義不同，後者汎指部族、民族甚至也括氏族、部落，前者是指“資本主義上升時代形成的歷範疇”(見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民族問題》)。民族有通的語言，這是對的，但是共通語言的存在並不一定排方言的存在，例如現在俄羅斯民族有共通的民族語言（莫斯科語爲標準），但是各地方言的差異仍然存在，不沒有我國那麼分歧罷了。

方言在我們這個時代逐漸走向統一，這是沒有問題的不過統一的過程是相當慢的，不能用粗暴的方法去統一漢語的文字改革是一定要推行的，毛主席已經有過很明的指示。不過文字改革不一定要先把方言統一，或者等方言完全統一爲共通語以後才能實行。在目前也可以先擇一種標準語作爲拼音化的根據。

關於方言跟語言的關係，斯大林同志說得很明白，言“是替人民羣衆服務，並且有自己的語法構造和基本彙。因此，某些方言在民族形成過程中可以成爲民族語底基礎並發展爲獨立的民族語言。……至於談到這些語中的其他方言，那末它們喪失了自己的獨特性，溶入這語言中，並在這些語言中消滅了。”(《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問題》《答桑席葉夫同志》)。

問： 我們有“中國語言文字學”和“語言學概論”兩個課程，講國語言文字學的老師說，中國語言文字的音和義是同本一源，相同意義也相近，如“徘徊”“傍徨”“纏綿”等，皆是疊韻關係，故意義也相近。但是講語言學概論的老師講到《馬克思義與語言學問題》時說，在語言的產生中，音和義是偶然的結這兩種說法哪種對呢？（西南師範學院中文系應宗奎等）

答： 你們問語言中聲音和意義是有關係的還是偶然的合，這個問題，我們認爲偶然的結合的說法是對的。就說，詞的聲音和意義是偶然的結合。比如同是“人”的義，漢人說成“ㄖㄣ”，俄國人說成 человек，英國人說成 ma等等，這些聲音和“人”的意義是偶然的結合，在不同的言裏是各不相同的。不過獲得這個意義的這些聲音也不任意作出的，每一個詞的產生和演變成現在的樣子都是許多歷史原因决定的。我國古人所說的“約定俗成謂之宜”也就是這個道理。

不過，由於語音、語義演變的結果，相近的兩個音能表示相近的兩個意義，因爲它們可能是同一個詞演變派生出來的。這和上面所說的“約定俗成”的規律並不衝突至於雙音詞上下兩字同韵的現象，大約是由於人們說話爲了表示兩音相連成爲一個整體起見而使聲音類化了，可能是由於單音詞演變成爲雙音詞的緣故而使兩個音保了共同的特點。不論怎麼樣，總之不能拿音同義近的規律解釋它。因爲雙音詞只是一個意義單位，不能把上下兩字各看成一個意義單位，這就不能發生什麼義近的問題

中國語文第十三期至第二十四期篇目索引

語　法

語　言　學

文學語言

翻譯名詞問題

漢語問題

語　音

詞　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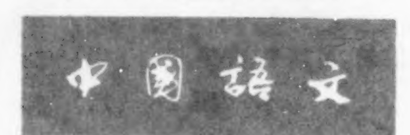
少數民族語文

語文教學

語文書刊評介

其　他

中國文字改革研究委員會
中國科學院語言研究所 合辦



月 刊

一九五四年六月號

第二十四期

一九五四年六月二十二日出版

編輯者　中國語文雜誌社　北京西單新皮庫胡同乙十二號

社長　韋慤

編輯委員　呂叔湘　吳曉鈴　林漢達　韋慤　曹伯韓　傅懋勣　葉恭綽　葉聖陶　葉籟士　黎錦熙　鄭之東　羅常培

總編輯　羅常培

副總編輯　林漢達

出版者　人民教育出版社　北京佟麟閣路十號

印刷者　北京京華印書局　北京虎坊橋

總發行處　郵電部北京郵局

訂購處　全國各地郵電局、所

代訂代銷處　全國各地新華書店

1—41,150

預定辦法：三個月三期 4,800元；半年六期 9,600元；全年十二期 19,200元

寄費：1.平郵寄費不計　2.掛號郵費由定戶負担